

[嘉慶]攸縣志 五十五卷

(清)趙勳 萬在衡 陳之麟纂修
清道光十九年(1839)潘礪襄增
刻本

十冊

存四十四卷

1卷~20卷 23卷 25卷
27卷~29卷 34卷~44卷
47卷 49卷~55卷

原件收藏

湖北省圖書館

原件書號

地 3|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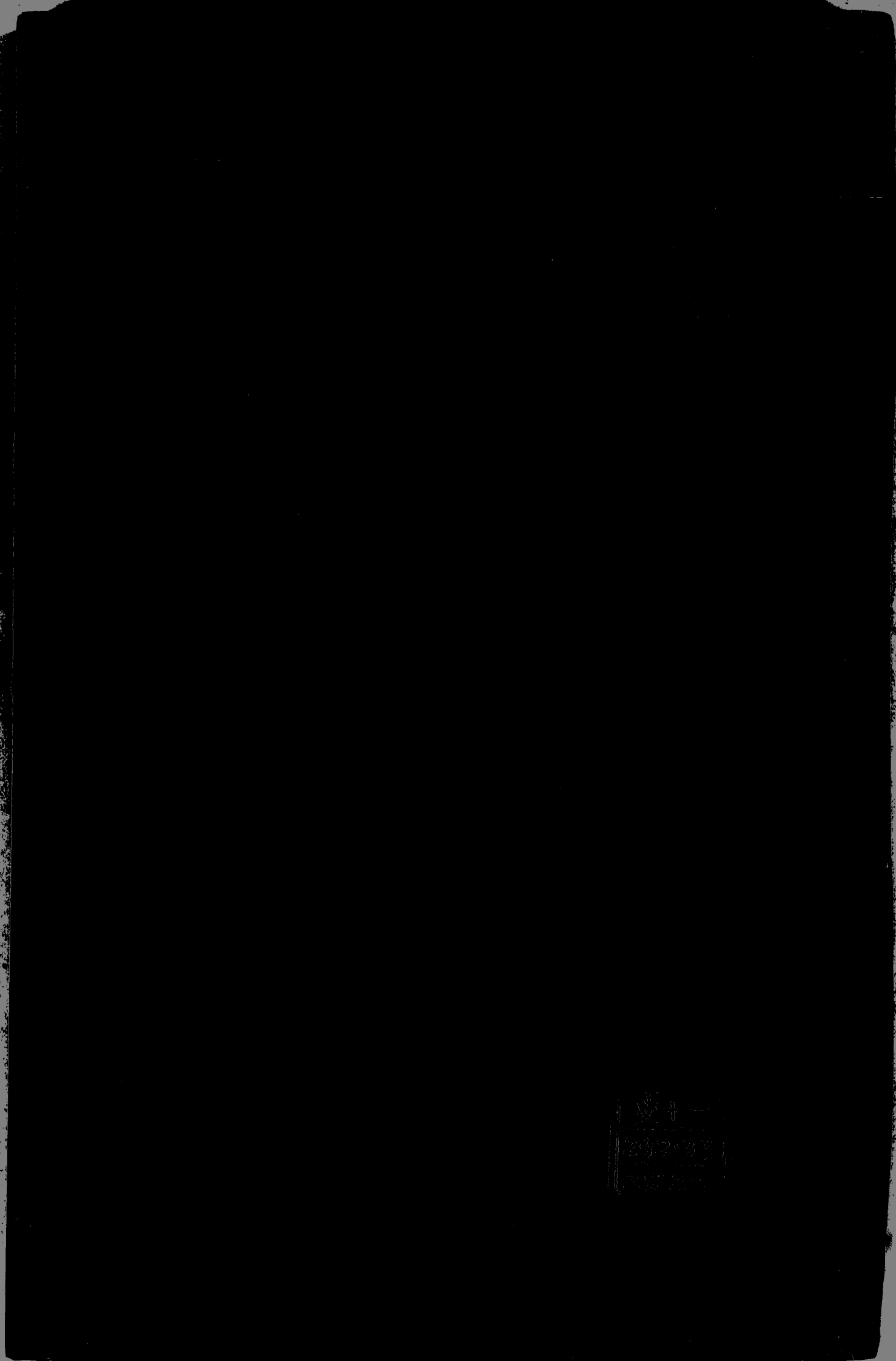
原件狀況

原件个别地方破损

原件个别地方虫蛀

本部书共摄制 3 卷
3:1 序 卷1~卷39
3:2 卷39~卷49
3:3 卷49~卷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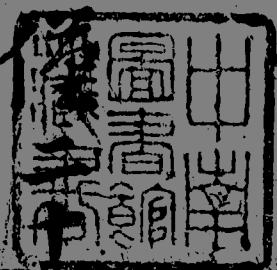
版权所有 不准复印



292-339

補刻續增攸縣志序

攸縣志修於嘉慶二十三年。閱今
一年耳。去年秋。余權攸篆。乃求其書
不可得。以問吏。曰丙戌水災。志板缺失
不全。故十餘年來無從印刷。余思攸隸
長沙郡。山川雄秀。風俗淳茂。人文迭起。
其行誼卓卓。可傳於後世。苟無志。雖美
弗彰。因命吏檢其殘缺者若干。遺失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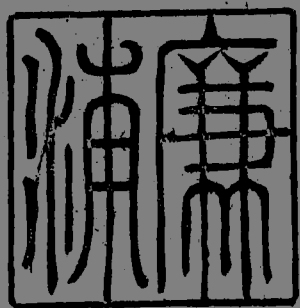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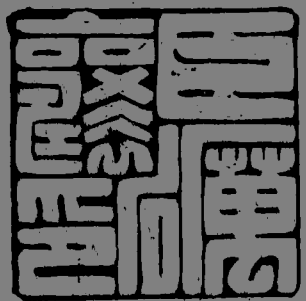


若干。與封翁歐陽鶴泉孝廉父燮文堂及興賢堂諸首士商所以補之。而諸君遂有增修之議。謂自嘉慶二十三年以後。科名節義暨職官之遷改。津梁之興廢。凡例得入志者。指不勝屈。恐日後年久難稽。請增之。附於各條之末。俾後之重修邑志者。得備參考焉。余曰。此誠守先待後之善舉也。即請鶴泉燮文堂

司其事。閱六月。稿具規條程式。悉遵舊志。無濫無遺。於是前志之缺失者。補之。固成完書。而增修者。亦足以信今而傳後矣。將付梓。而余適卸篆。余同年貴筑孔君調授斯邑。又幸董其成者。之有同志也。爰泐筆而為之序。

道光十九年己亥歲孟秋月 穀旦

勅授文林郎權知攸縣事溧陽潘礪襄撰



續增攸縣志序

邑之有志也山川土田人物風俗悉載乎是宰是邑者甫下車即命吏人進以呈閱蓋必察其物宜因其土俗乃可以為治己亥七月余蒞攸未見是書詢及吏人始悉丙戌水患板多散佚久難印刷余聞而嘆之而吏人又以續增告知前任潘廉浦同年已與士紳歐陽鶴泉文燮堂諸君商定

而未付梓耳余深為之喜夫攸前遭此患也豈惟志板乎哉當是時地因此而荒民因此而瘠官署倉儲居屋廟貌半就傾圮雖經前數任及各士紳十餘年之培補尚難保其畢舉也誰暇計是書之殘缺失次耶今其志遽能續增則知前之荒者必復瘠者漸豐傾圮者已立見其重新是攸人士之大幸抑亦守斯土者之幸也因亟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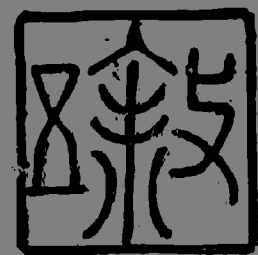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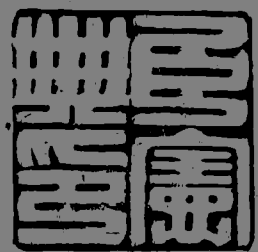
推獎與之董其成閱兩月將竣事鶴泉復殷殷請序於余余曰是前令之功也是爾士紳之力也余敢掠美乎然余聞鶴泉於嘉慶丁丑曾舉修邑志越廿餘年又為續增兩度勤勞一身經理茲又得文變堂孝廉學富才優同司其事俾職官學校科名節義諸條目燦然俱備久而彌彰而子孫繁衍五代同堂如洪氏之享遐齡者尤足

徵

熙朝

欽加

人瑞焉爰弁數語為攸人慶且重為鶴泉
變堂許後之從公者有如鶴泉諸君之踴
躍趨事此又余之所厚望也夫是為序
州銜奉直大夫知攸縣事貴筑孔憲典撰



新修攸縣志序

州大夫晉陵俞公秋圃今歲春仲來攝攸
篆新風宣布雅化載揚屆邑志剗劂甫竣
采校勘成書邑人士咸以大夫華承劉
井秀啟謝庭生長文獻之邦家傳縹緗之
業博雅有自宜折衷焉麟廼不忖禱昧謹
敘其梗槩質諸大夫曰志者識也昔康
成詁經訓志為古文識春秋百二十國寧

書猶今郡邑志將料物土以析地理非兼
綜條貫庸可旁魄而論攸爲漢舊縣史記
案隱曰本名攸輿例諸青有古名當泝漢
而上漢書地理志攸音收顏監集音云何
左證地錯陰山桑經已析迄隋唐遷改朝
零桂夕廬九疇如賈圖古墨今朱朗若列
脣彼莪嶺樂藪尙滋其宿疑考諸季漢建
安廿年茶攸安成永新吏民併入陰山城

以拒呂岱崇墉言言犬牙相入攸與陰山
會唇齒是依重門擊柝或離或合舊址安
葬封侯之山隔闕吳楚攸水出焉一名伯
水西北其流滙泚而西背漉入湘實惟蒸
湘之東山水向背九能安說界連八邑據
西南以控東北抵郴桂則江爲隔負吉袁
而山是絡曰堡曰砦故蹟寧湮風土清美
徃牒揚於彤廷蜿蟺磅礴於何鍾毓北帶

攸谿谿回浦靜柔而好禮繫水土之風氣
名節風教衣冠所顧矚於何仰止或云瀟
湘南別有壺天一古蟾仙處洞號金仙矧
郡邑崇邱連雲陽福地紫麟遊食曠代易
名詎勝賞神鄉抽牘端札祇緬遐踪若廼
觀其四郊物土之宜厥田中中人功則修
輶隄成畦灌溉攸資良農與族疇圖匱於
豐蒼蔚山谷如堂如防閩粵之民冒雪喫
烟羗栽種而鋤耨利與害其相倚土斷僑
居奚以各得版籍遞嬗圖冊互更析爲七
十二併爲五十二又併爲四十四三十其
星茲焉永奠詢保甲兮舊族其奚以聯戶
登則田治賦平則產饒翳昔經畧牛種是
給墾闢久而則壤定糧四萬有奇攤丁入
稅作賦乃同九釐之餉明萬歷增加俱歸
畫一輕徭薄歛何有於催科歲美人和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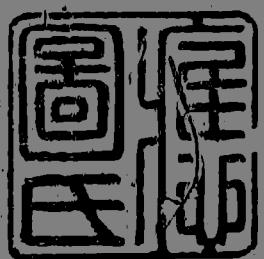
享以祀有社稷焉壇壝攸建昭事先聖殷
禮成秩亦有專祠蔡周雙烈兼三國甘劉
不遺胙蠻匪云禱祝乃惟德之嘉禮爲教
本化由學隆有斐巾卷俎豆莘莘鳳山金
仙名儒講學之區流風未艾其尙奉爲圭
臬此邦雅材輒僂指夫海粟中峯草堂吳
中佳話煉泥運甓松雪與儕唱和猶存疇
薰香而摘艷載稽忠烈合符信國展矣經

綸協贊肅愍景行維賢孰踵武而齊其轍
先若茲區域何辨因革何徵要害何審風
土何察咨於故實見諸他說事何以核尙
有典型樹之風聲義何以彰含毫欲斷者
期於信今畫疆而理者本乎道古劉舍人
云雖湘川曲學亦有心典謨惟茲發凡起
例無糠糲雜揉無嵌罅分裂無記述失序
無編次不倫分著作之緒餘端有藉夫折

衷今 大夫飛鳧入境露冕觀風琴堂有
暇方圭徐傾取斯編而斧藻之理縣之譜
庸有取諸 麟不敏謹覲縷而質之卽以附
諸簡端 峕

皇清嘉慶二十三年歲次戊寅仲夏旣望

邑人應圖氏陳之麟謹撰



原序

順治十六年

分守道

彭而述

楚南古黔中地順治十年

上命洪丞相以經畧視師規進取以長沙爲治所自楚南
入職方攸居潭東偏地接茶陵肩背江右袁吉諸郡
爲潭東戶稱要害攸以水得名沿革不一或曰一名
陰山或曰別有陰山詳前史城舊范土爲之先代癸
酉臨藍告警薦紳文給諫疏其事易以甓勝國末苦
兵燹萬事蕩然曾經畧治長之十二年秦人朱漢城
來治是邑招流散字鰥寡鋤莠育良興學校士闔明
年政成又明年頌聲作於是簿書之暇庀館穀徵文

學作攸志志成問序於予考禮俗貞慝揆物理競絳推戶口之盛衰權國賦之盈虛紀職官人文之區別比武庫倉庾臺榭及宮牆剝觀卜醫與夫歲時伏臘男女里社婚冠喪祭之儉奢好尚一一如新豐市上雞犬皆識其舊不啻繪圖而出誠良書也昔漢當焚棄之餘高帝入關鄴侯收秦府圖籍得知天下戶口阨塞然後叔孫董賈諸人從而斧藻之漢家一代文字聿追成周豈非文獻之可徵乎今令居是邑當草昧肇造而能收久廢之典章文物燦然釐正以有聞於世則是書之成同文之效也予分臬朱陵奉攝潭

州之檄己亥秋杪蒐兵過攸獲讀是書而善之曰佳

哉古之所謂以經術飾吏治者令真其人歟

原序

順治十六年

劉友光

邑人

古今之治亂古今之書契存之漢世祖之輦雒隋開皇之賚絹唐貞觀之四庫宋太宗之構遺明高帝遣將入燕先收秘書歷代聖人開創之初無不以斯文爲憂今天下大難削平儒術之崇此其時矣國史歲修勤煩閨彥其秘府所藏不過章疏邸報起居日註三種增益勒爲禁書若夫土田財賦忠節叛賊喪亂以來變故日出散於郡縣者何限此非有良有司留

心當世收募亡書賓禮遺老一代之淹沒可勝言哉
邑志之缺不幾國書之遺憾吾攸朱侯讀古人書具
良史才起而憂之衙散簾下慨然有志思羅八十年
間荒忽難窮之業謀而纂修弁鄙劉子固白頭婢侯
恒以遺事過諮輯而成書以資輜軒之採嗚呼際
興朝之日月定勝國之是非則有難言者矣三十年來風
聲鶴唳燕悽兔暄耳目不備一也廢書殘缺二也忌
諱多端三也史遷乘傳天下涉江淮登會稽講業齊
魯父子嗣續爲史官七十年又躬遭不諱之朝右文
之主頭白汗青斯成良史今之珥筆者果能如是乎

悲夫岷山遺忠長沒海濤南臺抗順節表江上國史
未書而邑乘已收之矣攸在楚服之南雲迷九面河
溯千折河不容刀涂難方軌中原多故士咸脫屣爲
涼土之依要其地南連黔詔西控虔粵五谿九疑蠻
獠繡錯一夫發難未敢望封於泥丸今厥志更新山
川瞭然米不必聚土田闢治苞茅不敢不貢蘭艾異
畹褒刺不敢不公漢詔天下書記先上太史故三輔
耆舊之序廬江先賢之贊並爲棲毫蘭臺者之助論
者謂志之不修實史之不信也不知古人聚九州之
志而爲邱邱與三皇之墳五帝之典八卦之索附麗

而行後此國之風魯之春秋似皆原本於志是詩與史尚志之餘也志豈易言哉侯之起而以斯事爲任者寧在一邑耶

原序

康熙二十三年

知縣 余三奇

皇上御極之二十二年薄海向風重譯來貢威靈所訖疆域幅員漢唐以來未之有也重道崇儒徵文考獻直隸各省纂修通志洵盛典也楚藩分南北而志仍合修從同也夏四月予始承乏茲土簿書鞅掌不遑寧處復疊承上檄補備後志蓋前志順治十六年舊令朱君英幟所修也距今二十有四載矣數踰兩紀變

權兵燹事多闕畧何從詳備皇皇焉遠稽近訪前之所有者因之前之所無者補之或前之所有而今之所無或今之所有而前之所無者參附之雖因陋就簡亦聊以資採風之一助云

原序

康熙二十三年

劉自燧

邑人

春王甲子天運起元之始也上溯康熙壬寅是皇上御極之始也由

世祖章皇帝甲申以迄甲子又

皇上億萬斯年之始也車書一統纂修會典乃一代史書之始也省而府府而州縣攸乃天下千百之一耳事

蹟毫毛之一耳何足志順治己亥攸志已成帙可不志終而復始闕而當補斯又攸志之始也在順治十六年後則爲續補在康熙二十三年初則爲新修賀者曰攸幸已曷幸乎鋒鏑之餘疆宇新闢父母新任師儒新臨賦役新均絃歌新聞攸幸已烏可不志或曰邑小則尤也殘則巖也何所志不聞春秋小邾子乎長爲楚南藩屏南北分控以郡爲省是亦一都會也攸雖邾莒未有不爲職方氏之所採者滇黔之變長咽喉也攸脊也戰壘在焉君子猿鶴小人蟲沙決喉破瘡擊脊伸首鮮不創鉅痛深何以城郭非故猶故也人民已殘未殘也自非

皇上神武不殺不至此頃奉上檄續補事蹟取攸二十年內之事數之如掌中物乃憂憂乎難之者何也兵殘火燼故府旣湮文獻安在安得李少君見武帝識古銅器者乎予不敏錄其梗概聊以續也又何敢言續志

原序

乾隆十六年

長沙知府

呂肅高

政治之醇龐視乎風俗風俗成於下而其所以振興之則守土者之責也古之人筮仕於一繩一邑莫不有所懲勸獎掖磨礱而偕之大道是故奢示以儉淫

示以禮蓋皆本之精意而以微權移易於其間非徒
事文告所能爲功也余恭承

簡命來守長沙長屬十二邑其地分其人渙而靜躁殊情
華實異好風尚亦頗殊焉每思整齊而釐剔之慮無
所藉手以行吾法及閱羈舊志見其中有缺者略者
訛而未正者有昔存今廢昔無今有昔寥落而今繁
庶者至於人物則山川之秀積而日昌重以

國家禮陶樂淑之化涵濡於百有餘年之久家詩書而
戶絃誦禮義浸灌於人心而發見於行事之迹匪徒
學士大夫卽夫婦之愚莫不懷貞抱慤各有不可磨

滅之至性視前此落落如晨星者直什伯倍之矣於
是預檄各屬增修舊乘彙以資之於府乃聘名賢開
館而纂輯焉其人物一類尤矢公矢慎廣諮訪而嚴
決擇誠不欲使姦節遺於僻壤而虛聲掩其真修也
夫闡幽潛以勵來者表賢能以策庸愚俾人人知某
也忠某也孝某也節義旣登其姓氏又傳其芳躅而
不肖者泯焉無一端之表聞於世亦足信善之可爲
而不善幾無以置其身則移易之權行於其中矣郡
以之鼓勸於一郡邑以之鼓勸於一邑風俗之醇茂
有不進而日上乎攸邑當修志之日曠有煩言聞於

各憲余爲判其事大約家尊其祖父人護其師友各
思藉是以傳於不朽不知善善雖欲長而濫人則真
僞錯出無以信今奚能傳後然卽此各欲紀其祖父
師友之意引而推之愈足信爲善之有榮亦何憚而
不相競於爲善也今邑志剗剗已竣吾願父戒其子
兄勉其弟型仁講讓漸積而成比戶可封之俗使採
風者交口而揚詡其美庶不負余修志之初心而余
且得藉手而收移易之效豈不休哉故於過倭之日
狗紳士之請而爲之序

原序

乾隆十二年

知縣

馮運棟

郡邑之有志國史之權輿也周禮外史掌四方之志
小史掌邦國之志書雖不傳而綜稽往牒其義炳焉
予於雍正七年試宰西秦時總制查大中丞史會修
通志不以予弁鄙命勦編輯徵文考獻三歷寒暑而
後成上下數千年關陝之山川風土暨古帝王之都
邑陵墓以及各卿達士出處流寓之迹靡不粲然可
考今備員於攸攸故南楚首郡屬邑仰惟

國家耿烈鴻熙覃被溥海內外攸雖一隅而士食舊德
農服先疇仁漸義摩文行並懋沿及草野庶賤亦罔
不敦植顯彝樹節孝於閭門黨族之間欣奉憲檄飭

修邑志以一邑視郡省廣狹有間矣然類事紀實發
潛闡幽其義例一也爰捐俸開館延邑中耆宿共相
考訂既釐定舊志而於舊志後六十餘年事蹟尤加
核焉編次既成因取舊志而參觀之其始修也在順
治初年事多闕而未備其續修也在康熙甲子疆域
新定賦役新均事雖備弗詳今則煜如秩如細大罔
遺蓋化以久而洽俗以久而成休養生息歷百有餘
年之久固宜人襲休祥俗登茂美炳焉與齊魯同風
珥筆之下曷勝欣慰抑尤念予前後二十年内一勦
通志於秦復修邑志於楚秦楚皆天下隩區而予得

蒞其土牖其民從容握管而紀其盛可不謂幸歟仰
承

國恩報稱無術實慚且懼惟冀民俗益歸於厚士風日
躋於醇俾後之繼今日而修志者嘖嘖於美不勝書
是尤予之深願亦攸之人所宜爭自濯磨者歟

原序

乾隆十二年

教諭

李天旭

孔氏云九州之志謂之九邱邱聚也言九州所有土
地所生風氣所宜皆聚此書也夫九州之廣散爲郡
邑而聚邑爲郡聚郡爲省聚各省以歸一統故志之
修自邑始邑雖丸散而爲族黨散而爲里區凡戶口

田賦風俗人物繁然雜出不一其倫志之不修奚以聚乎

本朝攸志始修於順治己亥續修於康熙甲子今距甲子之歲六十有四年此六十餘年中

神聖繼承澤流海表光燭山陬攸僻處一隅而民各甘其食美其服安其居樂其業化日之長嬉以遊也重以各憲之培養不遺餘力匪惟雨之又潤澤之匪惟濡之汜蕩獲之而官斯土者忠信慈惠之師復後先接躅於其間善政善教漸摩既久而戶口日以增田賦日以贏風俗人物日以醇且盛收其散者而聚之非

隆軌哉慈谿馮明府蒞任五載召杜之稱萬口一詞久有志纂輯邑乘格於公冗弗暇遽及丙寅冬奉憲檄爰賓禮紳士之篤行嗜古者若而人寄以分校開館學署之旁責予董其成因集諸君子與其商曰石夏夏其稱而可以攻玉千金之裘非一腋也僉曰然互相砥亦共有成則又商曰道多歧則多亡苟塞其歧十羊何必不九牧乎僉曰然勿徇意見協于克一則更與商曰採珠於淵簡金於砂遴矣幽莠之幼蠶牛之黃其弗慎擇乎遂咸闕然拊掌曰三代之直道自在斯民耳奚嚙哉用是朝夕考訂裒益舊志併爲

一集三閱月而竣自念半世雞窠一篝螢火蓬萊道
山冊府清咳神遊焉而未能躋也濫竽司鐸襄茲盛
事一知半得裨益無多以言乎茲邑之散者則聚矣
觀其所聚而事以類從類以條分釐然井然蔚爲美
觀蓋賢侯之績於是乎著而諸君子用心與力之勞
未可沒也矣鄙如予亦得挂名簡端者附青雲而名
顯耳作者之堂敢云登哉

原序

乾隆十二年

訓導

劉蜚聲

班孟堅作漢書變龍門舊例爲十志後世史氏因之
而漸以及於郡邑顧志郡邑者非其地弗傳得其地
矣而或慚未學或歎無徵則金根誤改亥承訛傳解
不爲大雅所譏攸據長沙上游山川輝映中多奧境
自宋以來參廟謨者有人登台階者有人居方向者
有人文藻詞翰甲於一郡蒞茲土者復多經濟文章
成勞勿諠徃志可覆按也然而勝國之末攸羅兵燹
甚酷風鶴爇舉班馬宵鳴荒烟蔓草山川無色志何
有焉

本朝定鼎以來雖經重修其時農甫耕桑士方絃誦欲求
其繁簡得宜損益合度難言矣

國家累洽重熙禮樂百年海隅日出罔不率俾會各憲

檄郡邑修志適當慈谿馮明府政成之日爰開館給
札集搢紳士夫博士弟子員共勸厥事而慈谿公夙
宰咸陽會輯陝西通志馬班雅譽流播西南予先是
司訓於攸丁內艱去服闋仍承乏茲土於攸之風土
人物知之最悉而澄川李君宏才博學自衡陽來鐸
是邑予得偕從事焉凡閱三月而志成稽於古證於
今明以哲也咨於賢訪於衆公以慎也汰其蕪補其
缺精以密也提綱挈領體大思精固出賢大夫所獨
裁而虛懷若谷不憚下詢故予得參末議繼自今攸
之山不加高愈見其峩嶷攸之川不加廣愈樂其清

湛其君子家修

廷獻勲猷紀於大常其小人負耒橫經孝秀蒸爲髦士
予於是爲邦之人慶邦之人曰型方訓俗繫我侯之
力侯曰是

盛朝休養教化之所致也吾樂觀其成予曰諒哉風施於
上俗成於下觀於斯而知化行有自異曰

國史之修將必有採焉因援筆而序其端

原序

明 徐希明

人謂邑之志卽邑之史然史雖記事而其欲垂鑒戒
勸懲於不朽者尤作史者之心非徒懼其事之遺亡

已也尼父作春秋意在禁亂臣賊子以開太平於萬世豈直慮桓文之事之無傳而特惓惓焉爲之記耶近世郡邑皆有志不惟人物所載多皆失實而至於風俗山川學校兵防等類率多揚其美而匿其惡彰其妍而蔽其醜開帙展誦宛若三代而究其實若柄鑿焉是猶人之繪形惟求其形之美而不計其形之不相肖年向衰憊而猶寫夫少年嬌郁之態不惟在人視之不知其爲若人而在已對鑑反觀亦且啞然生笑矣又何取於志之作耶攸自國初至今志已三刻學師滕申二公以年來賦均役平明徵在志且見前志之未能悉釐前弊也慨然欲重修之隨爲申請於上俱蒙允俞曰可遂集邑諸弟子員出新舊志詳加考訂更博詢諸故老兩越月而稿具凡夫今昔之不相同瑕瑜之不相掩者悉載無隱輒不自揣間附以蠡測之見竊效史之有斷極知僭妄不經然而昔之爲攸與今之爲攸一展卷而昭然在目矣後之治人者能卽是而求其所當因與所當革治於人者能卽是而省其所當從與所當改則少爲變齊變魯之一助未可知也觀斯志者其亦以是亮余之心而無徒貴乎其言是爲序

攸縣志目錄

卷一

星野

卷二

圖考

卷三

建置沿革

卷四

疆域

卷五

形勢

卷六

山川

卷七

戶口

卷八

田賦

卷九

卷十

水利

城池

卷十一

卷十二

關隘

津梁

卷十三

卷十四

古蹟

公署

卷十五

卷十六

學校

祀典

卷十七

卷十八

祠廟

風俗

卷十九

卷二十

兵制

屯田

卷二十一

卷二十二

邊防

驛傳

卷二十三

卷二十四

舖遞

苗徭

卷二十五

卷二十六

武功

屯練

卷二十七

卷二十八

寺觀

鹽法

卷二十九

卷三十

茶法

錢法闕

卷三十一

卷三十二

木政闕

權政闕

卷三十三

卷三十四

礦廠闕

蠲政

卷三十五

卷三十六

職官

選舉

卷三十七

卷三十八

封廕

政績

卷三十九

卷四十

人物

列女

卷四十一

卷四十二

隱逸

流寓

卷四十三

卷四十四

仙釋

方技

卷四十五

卷四十六

古帝王闕

故宮闕

卷四十七

卷四十八

陵墓

僭竊闕

卷四十九

卷五十

藝文

典籍

卷五十一

卷五十二

金石

物產

卷五十三

卷五十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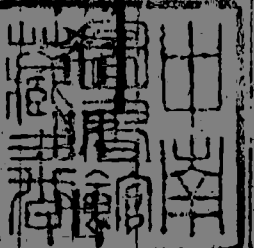
祥異

雜識

卷五十五

外紀三

凡例二十四條



一攸志至明萬歷初年四修時邑令上虞徐
 新舊志攷訂兩閱月藁具所云新志即隆慶六年壬
 申前令上元王養性所修徐令以帙繁多所刪竄考
 徐令萬歷二年甲戌任攸戊寅取前新志刪之竄之
 兩月成書雖平賦清田頓釐前弊其書安必詳核
 國朝順治己亥邑令秦中朱英幟所輯即據此本而徐
 序所云窈效史之有斷者又多刪去康熙壬申相國
 衛公周祚請於
 朝檄各省郡縣搜輯成志攸志為邑令長白余三奇續

修。僅補綴廿年事蹟。余序所云因陋就簡。蓋歉之也。逮乾隆丁卯。值初修湖南通志。已令慈谿馮運棟實主修。攸志亦止三閱月成書。攸志向少善本。皆成書大速故也。茲遵 藩司所定格式。分類既詳。於體自應從詳。而實詳舊志所畧。則不能無斟酌焉。

一攸志自明代以前。定有成書。如順治己亥志形勢條內。潭之門戶。衡之逕庭二語。註云出淳祐志。其語已有自來。第簡蠹編軼。又經元至正壬辰兵燹。無從搜訪。卽乾隆丁卯志亦止據順治己亥本。及於己亥本刪削失實。如明嘉靖四十五年。土人劉庚甫爲亂。

是設大洲堡由來圖籍附論一條。是歷代編里多少由來沿革附論一條。雖不甚晰。可爲考訂者舉隅。寺觀條元至正壬辰兵火燬者十餘處。存之可畧。見元末時事。凡此皆不應刪而刪者也。至鄉賢遺落元代易安正。且先後錯亂。不如己亥本之順序。朝代爲得古蹟條洗藥池下龍鬚菜載輿圖備攷。脫備攷二字。此又編校之誤。

一凡志星野一門。類多抄撮天文諸書。語無歸宿。至於一邑。尤難定其入某星某度。攸舊志星野丁卯本與前己亥本不異。今依二十八宿。北斗七星。三垣五

星十二次分類引証各列小案附以總論庶於星野從同之中義稍不泛

一圖考於地志最切。晉裴秀作禹貢地域圖。考古山川原隰。及當時郡縣疆界。鄉陬水陸徑路。計里畫方。展卷可得。今依格式。於四至八到中繪圖若干。並係以說圖考明。則山川疆域。形勢闕隘。既明若列眉。可以知要害。卽公署城池。水利津梁。祠廟寺觀。亦瞭如指掌。可以徵因革。此地志之要也。

一攸邑沿革。明志謂入梁遷縣於攸江之上。始改陰山爲攸。固謬。順治己亥志。正以水經注爲是。而仍於

秦代列陰山不列攸。似乎秦爲陰山。漢始爲攸。乾隆丁卯志。遂於秦代曰改陽山爲陰山。於西漢曰改陰山爲攸。則益謬矣。至云南齊改長沙爲湘東郡。攸隸之。不知宋改長衡兩郡爲國。湘東又另爲郡。齊以下因之。則爲三郡。屬邑仍舊。何得指長沙爲湘東。又南朝二梁時。並無潭州之名。其以衡郡攸來屬潭州。乃五代馬氏時之梁。誤以五代梁爲六朝梁。列此條於南陳上。不知宋置湘州。南陳仍之。何得於前有潭州。此又沿順治己亥本之謬。今削去秦爲陰山一層。則攸爲秦舊縣。自明而攸非陰山。考視舊論爲核。陰山

非陽山考補舊志所無博雅君子當更有以正之

一賦役爲政治大端我

朝刪裁明代丁額攤丁於賦樂利溥沾而凡有大役全歸官雇尤屬寧人善政今依格式於舊志田賦門分列屯田戶口各爲一卷並正其錯迕俾閱者展卷瞭然至戶口附論於棚民之宜化保甲之宜重蓋不無望於良司牧云

一舊志風俗止可該歲時一條今依格式逐條詳敘訂舊志風俗爲歲時附錄其中又附鄉約於鄉飲後微意所存非第謂繫水土之風氣一意同欲將抒懷舊蓄念冀好邇而訓於禮有世道人心之思者尙無忽諸

一攸邑職官宋元以上無考舊志政蹟止張運蔣彌二人他如宋代安陸鄭獮曾知攸縣見王荊公集清江徐鉤蚤歲擢第主攸縣簿見江西通志吉康國知攸縣見志內重修陽昇觀記元代知攸州緱祐婁攸州判趙鈞澤文郁見志內黃甲洲記要亦指不多足故仍舊不必增入至政蹟所已錄者敘次於前今續入者須遺愛在人猶卓不朽方敢慎登

一攸邑選舉唐宋以上如唐彭提舉官淮東見志內

山川條下。宋陳衡老因事追毀官資。見宋史高斯得傳。此不可考者也。明曹衢由南監成進士。見舊志隱逸條下。而不詳科分。此可考而不可考者也。明龍光顏嘉會劉宏化諸公。湖廣志載長沙衛人。此寄籍者也。馮子振元史載攸州人。湖廣志載湘鄉。易安正湖廣志載攸縣人。湖南志載湘鄉。此誤入者也。明譚壁湖廣志載洪武丁卯鄉舉。而前後志皆闕其名。明府學歲貢董志顏選諸人。府志錄之。縣志闕之。此遺漏者也。或祥符甲科而元豐鄉舉。或成化乙酉入天順己卯。此錯置者也。或僅註副使而莫辨秩之崇卑。或

僅註叅政而未明官於何地。此簡畧者也。諸如此類。訂正約十之四五。而舊志所列。

國朝隨征官則酌入薦辟。以當時皆由才畧辟召。授官於例爲協。

一人物卷內名臣有數。而宦業視乎政蹟。蹟有可紀。卽一端不爲虛附。今核定名臣。自宋元迄。

國朝得二十一人。宦業倍之。其品題差次。覽者自悉。一人物卷內儒林文苑舊志已錄者。因之應錄未錄者。補之。續入者。倍之。夫敦經悅史。砥身礪行。儒必能文。暢自心靈。宣諸簡素。文乃爲儒名。何以副乎實昔。

豈其遜於今古遠而罕見珍今近而美斯愛亦惟覽者悉之

一格式人物卷忠義一條合忠臣義士言之第忠臣爲名臣替人而義士則平民樂施匹夫廉讓亦足稱焉今攸志忠而義者核其事實自宋元以來得十二人酌附名臣之後

一舊志人物有義行善行之分今合列之爲義行一條舊志已錄者仍之續入者倍之夫慕義何處不勉好義在邦必達倍之非濫也善善從長勿是丹非素則一節足以示勸

一舊志有孝友無處士今依格式列處士於孝友前兩條皆昔簡今繁

一攸邑前賢見於史者止元馮子振附陳孚傳明王偉附于謙傳而王尤畧至舊志小傳於前賢有數人物其事蹟不甚詳核如洪雲蒸經濟學問節義爲明季有數名臣當時相國楊嗣昌欲附紀國史而未逮而小傳敘次不倫遂致康熙二十一年修湖廣志僅以寥寥數語入孝義條且明代全傳入藝文止洪節婦一傳抑何畧也今叅諸省志府志及名人文集邑前賢家譜家集共訂全傳若干篇復訂正舊志小傳

國朝全傳若干篇全傳統入藝文小傳仍歸人物卷庶
流風芳躅足昭傳信

一人物各條舊志所載分別彙錄不遺自乾隆丁卯
以後七十年中採錄較廣要以論定爲準不失古者
鄉先生沒而祭於社之義

一隱逸流寓仙釋方技爲人物別錄湖廣志隱逸攸
止載洪倫仙釋止載張呂流寓長郡止載攸鄴見而
攸志反遺今於舊志增訂各條之外重爲增訂而明
龍時熙湖南志順治己亥志皆列隱逸乾隆丁卯志

又改入孝行今仍舊列隱逸

一列女舊志所登依格式分彙其舊志賢媛一欵亦
附錄焉至新志採訪續入謹遵

欽定禮部則例所載節婦不論妻妾自三十歲以前守節
至五十歲或年未五十而身故守節已及十五年果
係孝義兼全阨窮堪憫俱准

旌表之例於年例已符者無論存歿均得確書事實以厲
風化或年例將符而身故者亦核實列名以彰幽隱
一舊志藝文太簡所增者較多皆有關於風士民
事政教典禮間有邑前賢發明經史之作存之以識

崖畧至舊志所錄如順治己亥本明侍郎王偉傳存其贊而刪其傳丁卯本並其贊刪之宋程元佐陽昇觀記己亥本刪去記末頌曰全文丁卯本仍之明徐令新丈賦役序丁卯本脫去中間三百二十字其他謗外尙多並詳加校訂非敢故爲異同

一藝文錄舊增新共爲一卷間有附入各條下者不過數篇兼做范成大吳郡志例

一藝文新撰之作止閣塔及陂堰數首餘俱係昔賢著述其現存人詩文集不收錄至他處名賢則註明某地人餘不註者皆邑人作

一邑中前賢著述書目多見府志然或未授梓而書佚或已授梓而簡蠹所謂書肆罕值寒窓少儲流傳無幾今依舊志附註人物條本名之下其列於典籍卷者仍標明存佚間鈔錄原敘或摘述大旨做朱竹垞經義攷例

一格式爲卷五十有五以攸志核之所無者卷目仍照格式以歸畫一下註闕字識之

一是編考訂視舊志較爲詳核然校書掃塵詳之中恐有不詳之處是而正之還以待諸博雅君子

攸縣志卷一

星野

機象冥緬不可羸理尋列宿混茫難以熒燎覩體生
 於地精浮於天其信然哉自黃帝設靈臺立五官占
 星授規於是有星官書而王伯厚地理通釋謂分野
 上配天象始於周季則以趙魏皆周季國名漢晉以
 來星官疇人推測愈密亦復小有異同而十二野國
 名要莫之有易攸據荆及衡陽之隩為楚南東盡境
 由南楚分野論之又言有可析言者志星野

知縣事

建水趙勤
仁和萬在衡纂修

○二十八宿周禮賈疏所封封域。據二十八星而言。漢書地理志楚地翼軫之分野。

漢書律歷志南百一十二度。翼星十八度。軫星十七度。

星經軫凡十七度。一云十七度三十分。內十三尺爲黃道。又曰軫在黃道外十五度少。

晉書楚北諸郡皆入翼。楚南諸郡皆入軫。長沙入軫十六度。

月令正義考靈耀云一度二千九百三十二里。

後漢書王符傳註甄曜度云一度千九百三十二里。

史記天官書軫爲車主風。其旁有一小星曰長沙星。正義曰長沙一星在軫中。主壽命。索隱曰宋均云軫四星居中。又有二星爲左右轄。又曰軫與巽同位爲風。

唐書軫在天關之外。當南河之南。其中一星主長沙。宋兩朝天文志。右轄星入翼十六度。左轄星入軫五度。軫東南青邱七星入軫五度。

按軫右轄入翼宿。軫左轄與軫東南青邱仍入軫宿。是右屬長沙星。西北左屬長沙星。東南據南楚全形而言。則入軫十度之武陵郡。包辰沅越華容。

西至澧靖永順各轄縣皆西北境入軫十一度之
零陵郡則今永順轄縣奄及城步新寧武岡湘鄉
皆西南境入軫六度之桂陽郡則今郴州轄縣今
桂陽州轄縣及耒陽常寧皆南境而入軫十六度
之長沙郡皆東境據長沙三郡而言則寧鄉益陽
安化在西湘陰在北瀏陽在東北湘潭在南醴陵
在東攸茶陵在東南推之北抵岳州南距衡山衡
陽西南至邵陽新化皆在軫十六度內然則長郡
在南楚東攸又在長郡東南攸東境又與斗分野
吳地吉袁毗連爲鴻溝之畫不爲犬牙之錯此天

所以介長沙土也攸雖偏隅其亦軫十六度之畫
境與

○北斗七星周禮賈疏辨九州之地據北斗而言

春秋緯云自大別以東至雷澤九江荆州屬衡星

星經曰玉衡主荆州常以五卯日候之癸卯爲長沙
宋天文志北斗第二星曰璇其分爲楚

按宋天文志北斗七星天樞入張十度瑤光入角
九度張與翼近角與軫近而張爲周分亦爲楚則
以七星分主九州大界其說有未可泥者曰衡曰
璇存之以備布度定記之一說云

三垣宋天文志紫微宮內厨二星入軫十一度天相
一星入軫四度 太微宮左執法入軫初度半謁者
一星入軫一度三公三星入軫六度九卿三星入軫
七度內五諸侯五星入軫一度郎將一星入軫十一
度常陳七星入軫初度 天帝垣東西各十一星西
垣第二星曰楚

按西垣一曰韓二曰楚概詞也至太微紫微二宮
則入軫宿爲多第無入軫十六度者三垣外惟東
方角宿下庫樓二星入軫十五度半天門二星平
星二星俱入軫十六度蓋五運始於角軫角軫刻

東南爲地戶而天門諸星之入軫又恰合中央長
沙子之度攸分長沙芒曜卽同仰地戶照臨由二
垣旁徵之其繫象有若此者

五星史記吳楚之疆侯在熒惑占於鳥衡

星經熒惑主霍山揚荆交州

唐書天文志布大維之政而在巽維外者鶉尾也其
神主於衡山熒惑位焉

按熒惑爲赤熒怒之神位在南方主楚吳越以南
而其神主於衡山衡山一名霍漢武移嶽神於廬
江天柱又名天柱爲霍山其實衡山本亦名霍山

南維遼曠而熒惑神實主衡山則亦值軫十六度
衡嶽在攸右攸在衡嶽左在地爲嶽鎮旁絡之區
在天卽火精正臨之方星傳云立夏熒惑王七十
二日色赤角黃於攸亦可占驗王相

○十二次漢書律歷志鶉尾初張十八度中翼十五度
終軫十一度費直周易分野起張十三度至軫七
度蔡邕月令章句起張十二度至軫六度謂之鶉
尾之次立秋處暑居之

又律歷志壽星初軫十二度中角十度終氐四度
費直周易起軫七度至亢九度蔡邕月令起軫六

度至亢八度謂之壽星之次白露秋分居之

魏陳卓郡國躔次鶉尾於辰在巳楚之分野壽星於
辰在辰鄭之分野又曰長沙入軫十六度

張衡曰長沙一星在軫中亦曰壽星之次

史記天官書執徐歲歲陰在辰星居亥其失次有應
見軫大荒駱歲歲陰在巳星居戌其失次有應見亢

按天無度人以太陽一日所行之舍爲之度天無
次人以月建之域爲之次鄭康成謂古堪輿書已
亡今堪輿雖有郡國所入度非古數可言者十二
次也然鶉尾之爲楚爾雅第統舉之析言之則自

張十八度至軫十一度爲鶉尾於軫十六度似隔
自軫十二度至氏四度爲壽星則軫十六度應在
其中故太歲在辰星應見軫亦應在軫十二度至
十七度蓋軫爲朱鳥終宿與蒼龍宿接軫尾度在
軫東南長沙於次應屬壽星第史記正義明云翼
二十星合軫七星爲鶉尾長沙星實在其中據此
則長沙屬鶉尾攸亦附焉

論曰分州繫象自古有之其說多難通斗牛女元
武宿也而繫以江湖揚州奎婁胃昴畢白虎宿也
而繫以徐州冀州自危至奎爲姬訾衛之分野屬
分州自畢至東井爲實沈魏之分野屬益州先儒
蓋嘗疑之或謂由封國之始實主是星亦無左驗
而翼軫鶉尾之爲楚則次與宿無弗合者楚北諸
郡皆入翼而旁濱彭蠡楚南諸郡皆入軫而上連
嶺表二宿爲全楚正應其分野之次又不出分野
之星固無煩附會強合至長沙三郡通考載有萬
里沙祠故曰長沙而長沙一星實照臨郡邑是輿
地象緯尤爲符契不爽攸在長沙東南卽在軫宿
東南其西南北旁近州縣皆入軫十六度之域惟
東與豫章之吉袁屬邑相接則爲軫度止境長沙

不附軫而於似張翼相近之中炯炯向東南所云
占長壽子孫昌者攸接雲陽之墟不出長沙上游
數百里則在天之象可知爰謹按經籍陳言由一
也而引伸條列之若此

長沙星野附論

太陽經天平行三百六十五日有餘而一周以一
日爲一度而當度之星止二十八宿於是循黃道
日之所行記之多者三十餘度少者二度又謂之
舍故二十八宿之度范史所列黃道赤道強弱進
退皆合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造歷者固是

以步日躔則孟春在某星某度仲春在某星某度
可得而名也以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分爲
十二次每一次三十度三十二分度三十四次者
日月所會之舍如楚分野自張十八度至軫十一
度曰鶉尾之次所謂陽道左行自東而南而西而
北也至太歲右轉如鶉尾之次於辰在巳謂之大
荒落於律爲夷則斗建在申則以孟秋之月昏建
星中日月會於鶉尾故也亦猶斗建巳之月律爲
中呂辰在申謂之涪灘則以孟夏之月昏翼中日
月會於實沈故也然日行黃道每歲有差則日月

所會之辰分度亦異又二十八宿各距星所占度俱隱有移動如觜星距參漢測二度唐測一度宋測半度明測之不啻無分且侵入參宿二十四分此以近赤道遠赤道爲疎密非星有易位也古人推步以赤道爲主赤道極卽北辰周天之度皆從赤道統於其極蓋二十八宿度數皆以赤道爲法推黃道之不合度者惟二至二分均布四大限無有錯午至黃道斜絡赤道內外其於赤道延羨侈衍安能無差所以明授時歷又謂鶉尾之次起張十四度三十分至軫十一度八分夫十二次所會之度卽二十八宿之度卽日行周天之度自宋慶歷甲申冬至上距堯甲子冬至三千二百二十一年日差四十五度堯時冬至日在虛周漢至宋日在斗而今則日在箕歲差則從而差所不可差者斗柄所建之方而已近代西士利瑪竇湯若士來自西極推步演筭所用平度日度尤爲密率其於星舍盈縮視前代又異然於分野則不必過泥蓋造歷者務窮秒忽然後歲時成焉寒暑正焉章部紀元協焉分野者宜撮其要齊衛宅中土而柳乃位於午門秦在西北而井乃次於西南今無以易

之而他爲說也。若以星舍盈縮古今不侔而亦窮極秒忽謂某野之入某宿某度今入某宿某度則輿地象緯必有轆轤而鮮通者矣。是故長沙入軫十六度志長沙星野者無庸易也。謹附論如此。

攸縣志卷之二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圖考

茫茫禹跡。畫爲九州。而言地理者。將以辨區域。知要害。必於圖乎徵之。昔晉裴秀作地域圖。率以二寸爲千里。而唐元和圖志。元朱思本輿圖於計里畫方。蓋綦詳焉。大哉圖之爲用乎。古今殊異。寰宇曠遠。有不出尺幅而瞭然可觀者。攸固隩區。凡區域要害。其烏容忽。志圖考。

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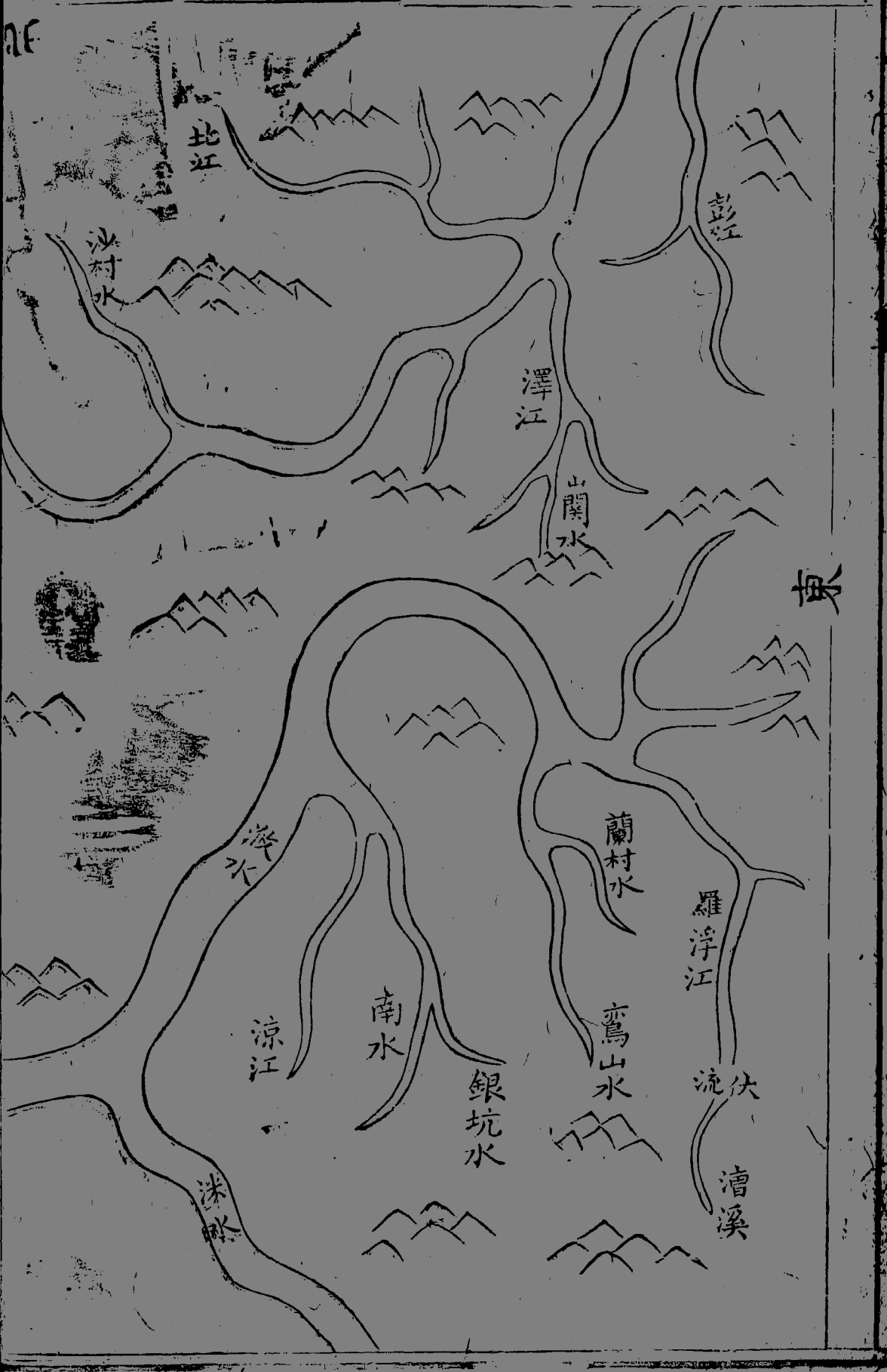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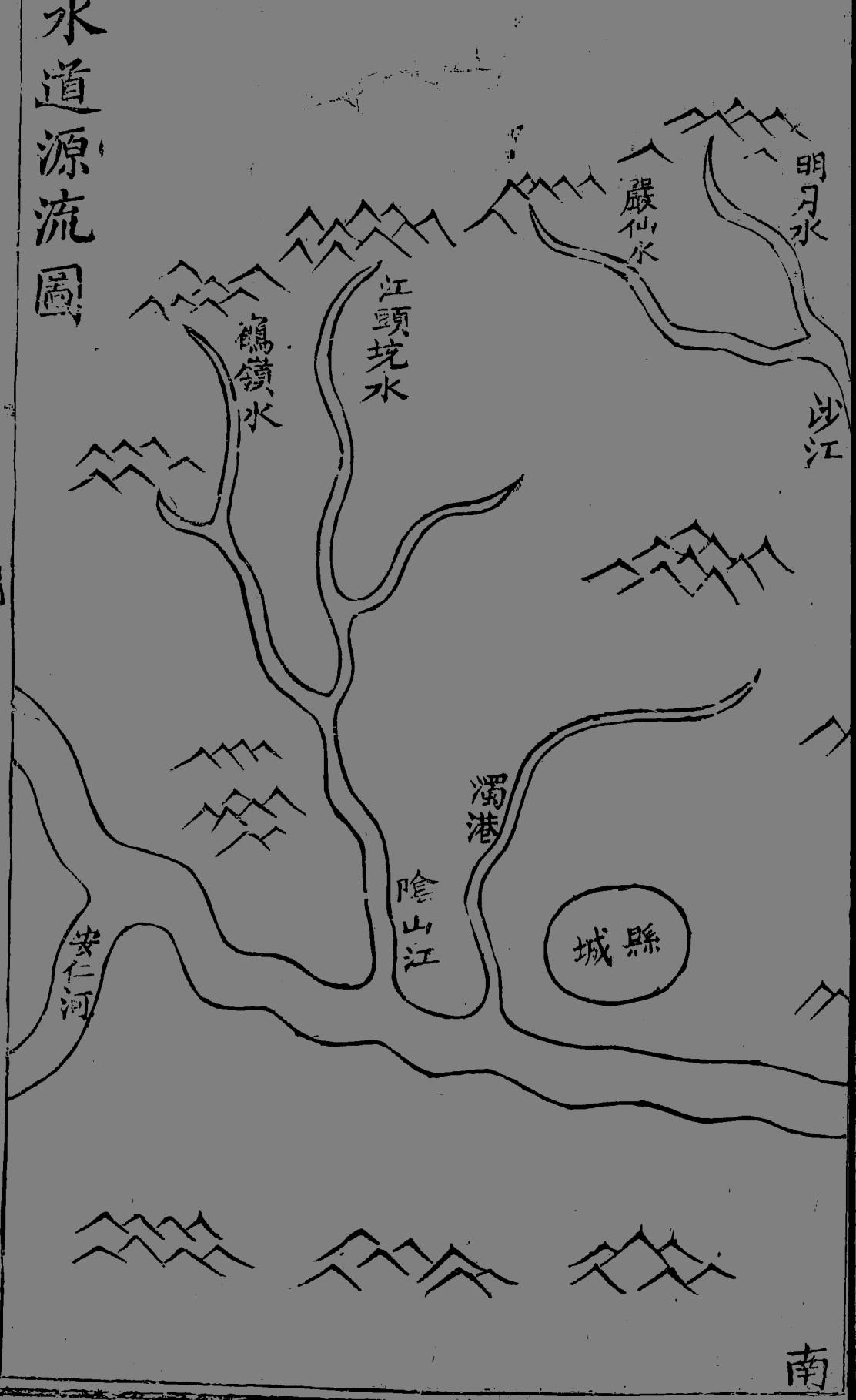
圖

縣境全圖

縣境全圖說

漢儒馬季長曰東西爲廣。南北爲輪。王制東西兩遙一近。南北兩近一遙。要非圖無以準其數也。攸四正四隅。東至安福界百四十里。西至衡山界四十里。南至茶陵州界三十里。北至醴陵界百一十里。東南至永新界百里而遙。西南至安仁界五十里而近。東北至萍鄉界百里而遙。西北至湘潭界百里而近。蓋縣治在西南。故廣輪之中。互有近遙。山脉從南幹龍入攸東鄉。歷山竹嶺。鳳嶺。飛雲嶺。至歐公山。界安福。矗起峯巒。爲湖南省城幹龍。分小幹出大屏山。至廣寒寨。界萍鄉。矗起峯巒。自正北橫亘而下。由黃甲坊過峽。出牌山東塘。平岡迤邐。至洞井鋪網嶺。逆沙江而上。入福建仙小鳳凰山。特起三峯。中峯出泥嶺。至虎塘。由正西蜿蜒四十里。至攸城東北朝天峯。盤紆而下。爲今縣治。其小鳳凰山。右分脉出西北。由白竹洲過峽。歷驟子山。觀音塘。至明月山。界湘醴。至巖仙嶺。界湘衡。復自巖仙嶺逆轉。跨衡山界。歷蓬源仙。蜿蜒數十里。仍入攸界。至正西馬鞍山止。爲縣治下關。正南隔攸河原隰夷曠。界安仁茶陵。上達郴桂。合廣輪觀之。山川道里。瞭然在目。畫疆而理者。可以觀政矣。

水道源流圖



水道源流圖

水道源流圖說

按水經注云。攸水出東南安成鄉安復縣封侯山西北。流逕其縣北。北帶攸谿。即谿名縣。又云。西南流入洙水。今以四正四隅核之。封侯山攸東界也。經山背入攸境。歷石橋江鳳嶺。而羅浮江鐵爐坑諸水會之。歷南溪橋。昭村官田雙江口。而鸞山蘭村諸水會之。所謂西北流是也。第未審攸谿何指。大約山澗水瀆。槩言之耳。由是出酒舖江。歷普安橋橫橋陂新市界江。而銀坑陽昇江諸水會之。至攸水渡而洙水會之。所謂西南流是也。攸水自東南而西北。而西南爲經流。洙水西北過攸縣南。

亦西南流。同入湘。至攸西陰山江。出衡山蓬源仙。經鶴嶺白虎口入攸界。歷清都至河都。艮石陂下爲清江。又濁江有二。一出寶山湖。一出衡界青草地。歷兼晏兩都。至海都合流。又至河都板陂隴合江橋。與清江合流。出陰山江口。入攸水。滙洙水。酈注所云。陰山上有容水。自侯曇山下注洙水是也。攸北沙江一名沙河。出巖仙嶺明月山。朋江一名石河。出梓木嶺西。及甘棠山西。澤江出梓木嶺北。北江出萍鄉西。三尖峯白雞山斑竹山。四水俱會醴陵卦嘴。由鐵河口合涑水。出涑口。計百八十里。入湘。統而觀之。西南合洙入湘。

西北合澧入洙。向背如環。真湘川之奧云。

陂塘圖

陂塘水利圖

六



按應劭風俗通釋陂曰繁因下鍾水繁利萬物攸境不
濱大河水西流百四十里。上游夷曠之區。皆可堵水成
陂。而山谷小陂尤復不少。班志所云小渠陂山通道者
是也。其不可陂處。往往因窪下圍築成塘。灌溉亦廣。今
以三十都畫方計之。有溉田數萬畝之陂。有溉田數千
畝之陂。有溉田數百畝之陂。有有塘而無陂之區。陂有塘
兩便之區。有源泉混混不須陂塘之區。莫不擊壤而遊
化宇歛豳而咏甫田。肥仁生稻不斃養足。其信然乎。雖
然陂塘爲自然之利。而不能不藉於人。爲古諺云。荷鋤
候雨。不如決渚。應時興作。未易言經畫盡善也。司其事
者。烏可忽諸。

圖全城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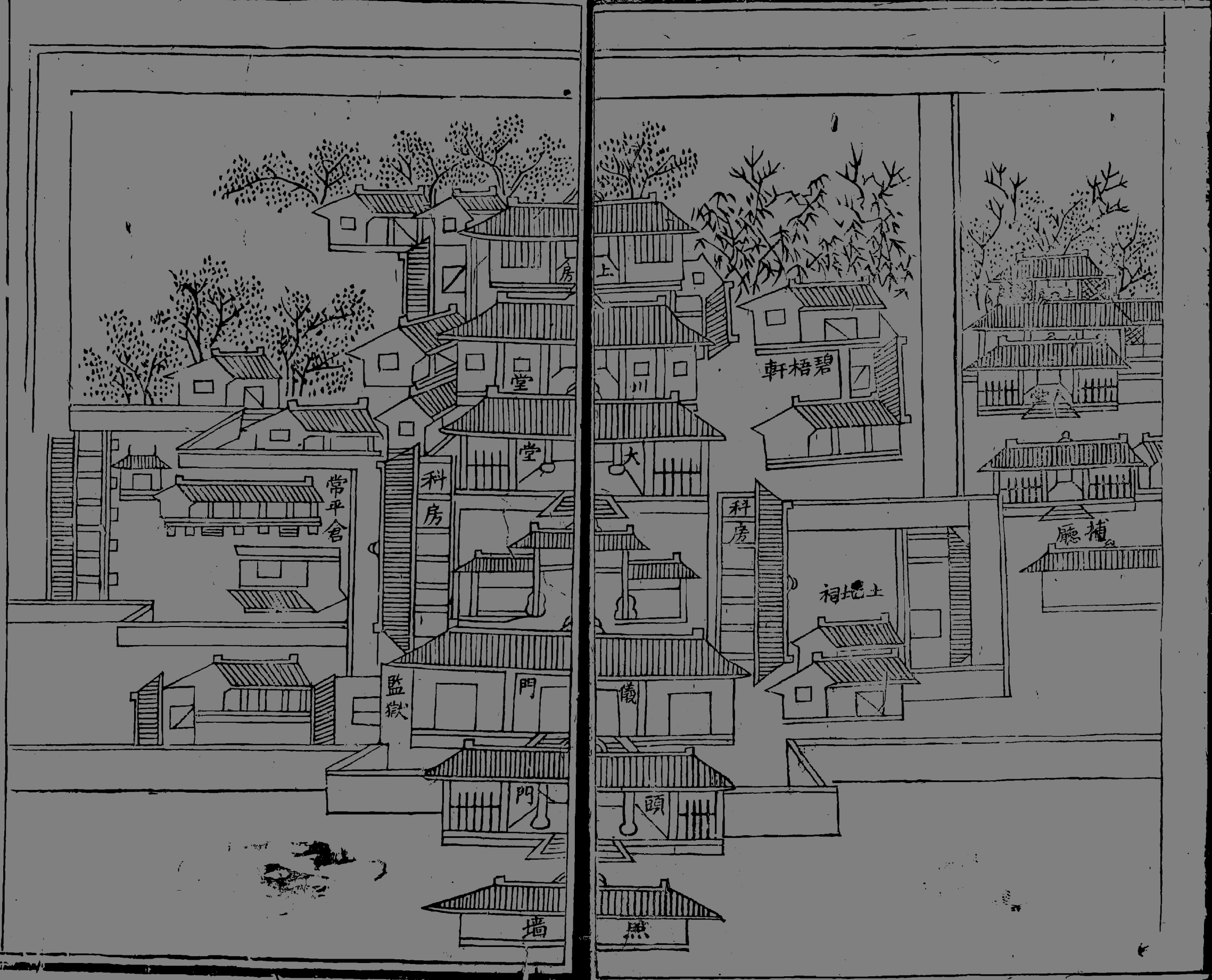
縣城全圖

八

縣城圖說

攸故城在縣東。五代梁時徙今治。而舊志北城證果寺創自梁天監二年。則已屬六朝時。然元和志云。攸縣西南陸路至衡州三百四十五里。是唐代攸城尚在縣東。其爲五代徙今治無疑。今城仍明故址。靈龜峯鎮其左。西閣環其右。洙水匯攸水抱城西下。谿回浦靜。蓋隩區也。爲城門五。爲街七。爲學宮一。爲文昌祠二。爲關帝廟二。爲城隍廟二。其間闐闐從橫。宅舍縈繞。風土清美。人物熙昌。關津自西。昔日徵米之亭。行府在南。當年皇華之館。東望迎旭。課士留玉蘭之基。北出朝天。惠民傳桑。惠之院。廟詢漢吳。祠謁周蔡。則前哲永馨香焉。坊稱雙節。第號三登。則鄉賢著規範焉。至若北鄉天符。各以星象。西郊地藏。本乎佛經。梵宇琳宮。相沿有自。蓋三里之城。而一邑掌故。於斯可徵。爲圖之如左。

縣署全圖



縣署全圖

縣署全圖說

酈道元云。縣。弦也。隣民之位。不曲如弦。故取名焉。署也。而清士民莫不敬署也。而慎衙吏莫敢干堂下。百里具瞻者。署乎。攸署中正堂。後川堂。正堂下分東西曹。左爲土地祠。爲典史署。右爲監獄。爲常平倉。又爲清倉。內有倉神祠。蓋不出儀門。而政之大要已舉。惟是迎賓之館。申明之亭。旌善之亭。昔建儀門外者。今僅存其名。而署內內省軒。改爲居敬堂。後樂堂。改爲誠正堂。固本樓。改爲大觀樓。皆徐令希明創建。張令潛改建。崇德樓。又張令潛創建。夫居敬者。內省之實也。誠正者。後樂之原也。大觀者。固本之著也。二令於攸有善政。而張有大觀樓記。曰。邑祖龍發脉於七十里外。結注茲署。山向丙水。取戌形。又屬水。余構圓亭於樓上。取象於金。金水相生。庶官民相安。舉一邑而保抱携持。亦觀我觀民之意云爾。旨哉言乎。官視民如子弟。民戴官真父母矣。今諸構亦僅存其名。後之紹前徽者。顧名思義。則卽以內省後樂。居敬誠正。固本崇德。爲攸署永錫嘉名。其誰曰不宜。而大觀在上。亦不外此而得之矣。

全圖



學宮

明倫堂



學宮全圖說

攸學肇宋寶祐時。在城東南隅。春秋釋奠。崇四術以造士。千年於茲矣。

國朝屢經修葺。規制猶昔。今大成門卽昔戟門。今文昌閣卽昔尊經閣。今左右署卽昔東西齋。今左右考棚卽昔東西號舍。惟育才坊敬一亭。今僅存其名。攸學之士。入廟而觀禮器。不第垂夢於丹漆也。升堂而深仰止。非特低徊不能去也。夫教化可以美風俗。必久而後至於善。邑有易治之俗。士有易成之材。其涵濡樂育。蓋有自焉。展斯圖也。莘莘俎豆。宜何如蹈德詠仁耶。

東山書院全圖

寧龜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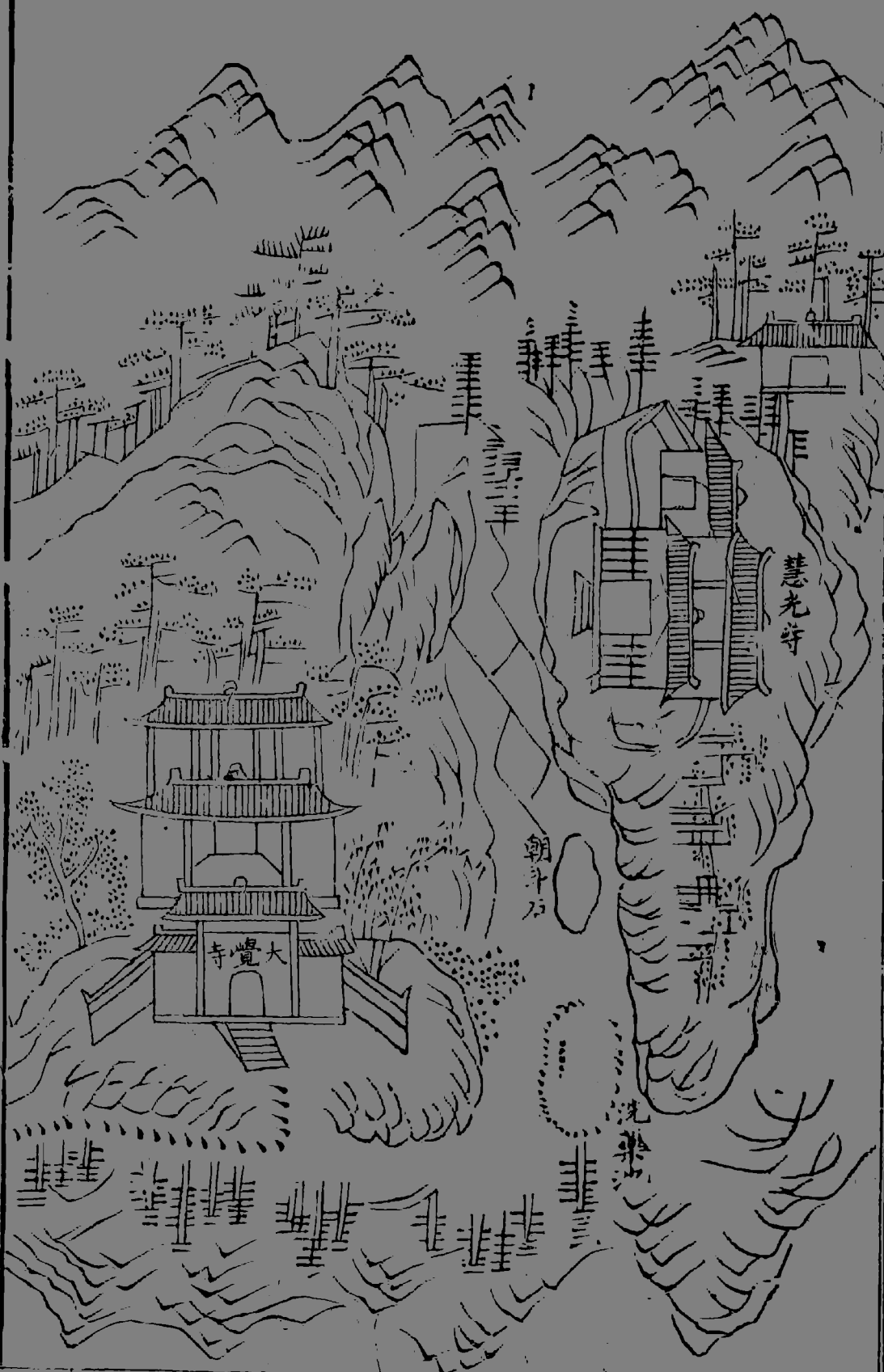


東山書院全圖

東山書院圖說

東山攸城東郊岡阜穹窿處也。背負石牛山。旁絡靈龜峯。岑岫廻薄。巋然作鎮。乾隆壬子。因形家言於此建震陽樓。以培形勝。復因形家言。改對河黃甲洲書院而夷其址。遷書院於城中。旋遷於震陽樓。卽名震陽書院。不數年復遷城中。卽舊梅城書院。今新文昌祠。而震陽遂日就圯壞。嘉慶癸酉。青浦張公春源來。揖攸篆。因其舊而新之。易名東山書院。而廿載之互爲經畫。於是乎定。兼以前令長白蔣公紹宗。增設膏火。詳著成規。惟是美成在久。非徒襲講院之名已也。舊志邑令朱公英懺。著有書院附論。其畧曰。書院者所以輔學宮之不逮。徃梁彥光刺相州。每以月季名諸生親臨考試。勤業者升堂設饌。於是人皆自勵。經術文章。翕然一變。此道甚古。斯言也。願與諸君子三復之。

司空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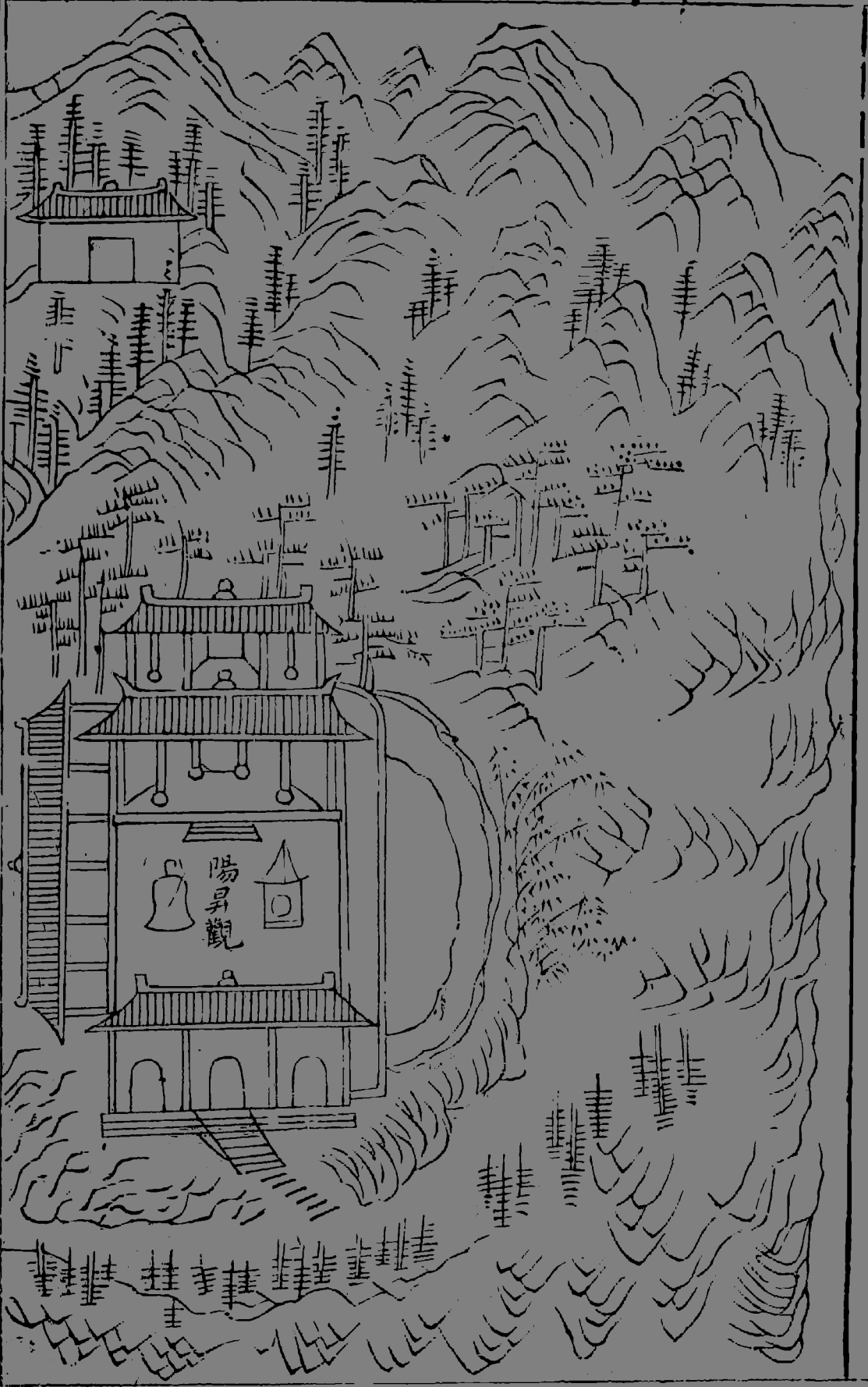


慧光寺

朝斗石

大覺寺

洗心池



陽昇觀

司空山圖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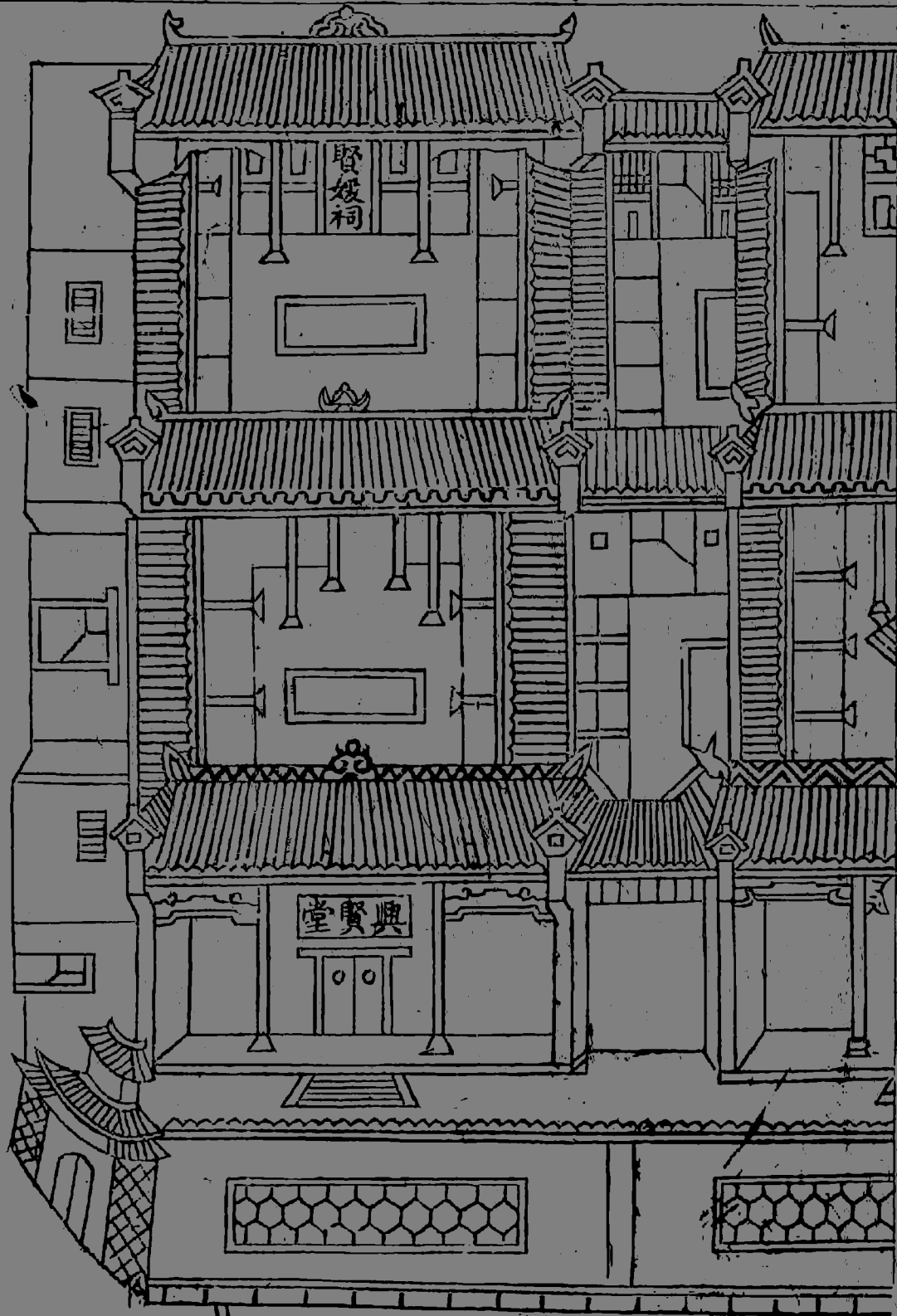
攸山奇秀。盡在東北境。所謂近尋則一巖異色。遠望則百嶺俱青也。其最著者。羅浮金仙山。以軒轅集顯。又爲胡公古蟾仙處。嚴仙山。以宋元嘉時嚴起巖。肅顯。明月山。以杉仙顯。紫雲山。以宋紹興間伶人顯。諸山皆距今縣治遠。惟清陽鄉司空山。距縣治較適。舊名麒麟山。以葛蕪二仙顯。至南齊清河張司空復於此冲舉。遂更今名。爲峯三十六。爲澗十三。爲溪十八。爲石室十二。唐天寶七載。勅建朱陽觀。宋政和三年。改建。賜額陽昇於時。陽昇之觀。真人之居。天下第一山。則中書舍人張孝祥

書。南齊張司空宅。張司空石山書院。張司空白馬溪書院。則秘書易被書。紫麟峯飛天法輪。則殿講察院。吳燧書。而司空山名。遂播於寰宇。垂於圖籍。夫司空以忠君愛國之身。退而養素。遂乃神遊福地。跡著名此。儲麻凝社。福庇攸輿。至於今。靈異不替。穀斗壇下。步虛有聲。洗藥池邊。清香猶襲。祥風甘雨。翠靄蒼烟。攸輿不得私。而若或私之也。仙乎仙乎。尙令人低徊於天鈞。鏗爾鸞鶴翔鳴時乎。

新增繪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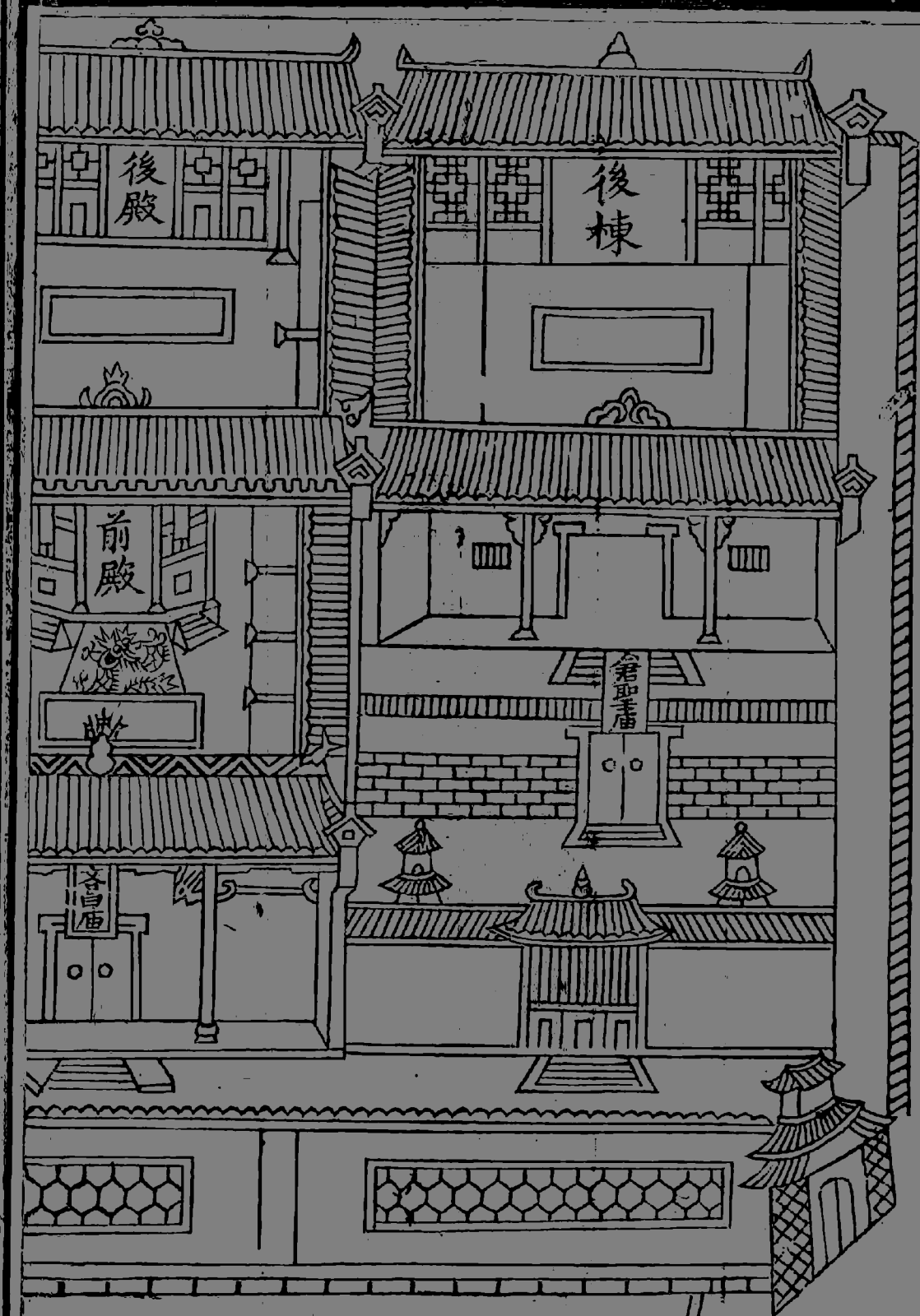
增補文目

興賢堂



塘

文昌廟 倉聖廟



水

文昌廟 倉聖廟與賢堂全圖說

按此基地。攸公署舊址也。前令蔣春巖改爲梅城書院。別駕張梅坪攝攸篆。移書院於東郊震陽樓。遂以是爲

文昌廟。但歷年既久。不無朽壞。甲申年。合邑重修

文廟。各都分任功程。景星二都首事倡捐議修。拆舊改建。於中基。左右各留餘地。前有水塘活潑。而殿宇煥然一新矣。辛卯年。邑紳議設惜字社。因建

倉聖廟於左。僱工收拾字紙。每年三月二十八日。

倉聖瑞誕。衆紳致祭。誠美舉也。癸巳年。邑義士賢媛捐田

輸金。供鄉會試舉子程費及童試卷費。議建與賢堂。擇地於右。凡捐戶祖先。設位堂內。每年二月初四日。致祭

帝君。接祭捐戶祖先。其條程規畫。極爲謹嚴。蓋

文昌爲司祿之主。自世以科第取士。罔不奉祀。維護而隸。桂籍者皆從惜字中來。則

倉聖之宜敬也。固與

文昌並重。而與賢堂爲嘉惠士林之所。凡有志觀光。皆得藉此奮興。合觀制度宏敞。金碧輝煌。殿閣駢聯。位置攸宜。將見人文蔚起。自然文運天開。誠能慎守章程。

增修前編不特功烈流傳於百世而

廟貌亦鼎峙於千秋矣

攸縣志卷三

知縣事

建水趙勳
仁和萬在衡纂修

建置沿革

稽古畫野分州建都錫社在夏有遷於魯縣之文在周有千里百縣之目蓋不待楚夷九縣韓賦七邑而縣之名已著自龍門不志地理而扶風志之後儒祖述班說以為分置郡縣皆秦所為顧亭林嘗辨之第罷侯置守至秦尤劇班史所云先王之迹既遠地名又數更易洵未易宣究也攸隸湘川之奧為漢舊縣自秦以後歷代沿革尚可得而考焉志建置沿革

唐虞屬荊州。禹貢荆及衡陽惟荊州。攸爲衡山之陽
一 隩區。

三代屬荊州

春秋屬楚爲黔中地。皆楚之南境。

戰國屬楚。

秦屬長沙郡。秦時荊州爲郡三。今長沙巴陵衡陽零
陵江陵桂陽邵陽等郡皆秦長沙郡。

西漢屬長沙國十三縣。武帝元朔四年封長沙定王
子則爲攸輿侯。

東漢屬荊州刺史部長沙郡十三城。

三國屬吳湘東郡。吳主亮太平二年分長沙東部都
尉立湘東郡攸隸之。又分宜陽平都新淦等三縣及
長沙安成共爲安成郡。

晉屬長沙郡十縣。晉時荊州郡十五縣一百一十三
六朝宋屬長沙國。宋改長沙郡爲長沙國兼置湘州。
宋初長沙內史領縣十。後領縣七攸皆隸焉。

南齊屬湘州長沙郡。通考齊因宋舊又爲長沙郡。

梁屬湘州長沙郡。通考梁陳以來皆因而不改。

陳屬湘州長沙郡。改曰攸水。

隋屬衡山郡四縣。隋平陳省茶陵攸水陰山建寧入

湘潭。于時又置潭州。取昭潭爲名。

唐屬江南道衡州衡陽郡。本隋衡山郡。天寶元年更名武德四年。于攸置南雲州。又析置茶陵安樂陰山新興建寧五縣。隸南雲州。貞觀元年。州廢。省茶陵安樂陰山新興建寧以攸屬衡州。武后聖歷元年。又析攸。因故縣復置茶陵。

五代屬潭州。唐末馬氏據潭州。建武安軍節度。梁以衡州攸縣來屬。

宋屬荆湖南路潭州。乾德元年。降武安軍爲防禦。端拱元年。復武安軍。

元至元屬潭州。天歷屬天臨路。元貞元年。改爲攸州。明屬長沙府。改爲縣。太祖于吳元年甲辰三月。自將伐僞漢陳理克湖廣鎮撫周興。率寨長王崇德以攸州歸附。洪武二年。改潭州爲府。改攸州爲縣。五年。改潭州府爲長沙府。攸隸焉。

皇清因之。編戶三十里。順治丁亥正月。平定長沙。三月。遣知縣于穎然蒞攸。攸永隸長沙府。

附攸縣非陰山考

攸之爲縣。本名攸輿。見史記索隱水經注。謂北帶攸谿。卽谿以名縣。此不易之說也。漢書地理志。註

攸音收不隸郡而隸國長沙國十三縣上至承陽下及臨湘湘川之奧人豐土闢攸得羅列其間不可謂非壯縣自是而後長沙衡陽湘東郡縣互更互隸三國吳分長沙東部都尉立湘東郡攸隸湘東晉湘東止七縣攸仍隸長沙郡十縣內六朝俱隸長沙隋平陳省湘東衡陽二郡置衡州省攸入湘潭唐代復置攸隸衡州梁又屬潭州自宋以來遂永隸潭州矣陳改曰攸水元陞爲攸州自明以來遂仍名縣矣或曰攸卽古陰山縣此說甚謬按水經沅水條下云西北過攸縣南又西北過陰山縣南又西北入於湘兩縣初不相混又按水經湘水條下云湘水東北過陰山西沅水從東南來注之下文卽繼以北過醴陵縣西漉水從東注之綱釋經文陰山之西當在今衡山湘潭毗連之處今攸之西北界尙距二邑湘水經流不遠沅水地理志謂之泥水註云西入湘行七百里所云從東南注湘卽今雷家市口王伯厚謂山川萬古不易州縣隨時變遷南沅西湘正可援水經以定陰山之境酈注又言攸水出安復縣封侯山西北流逕其縣北據此則邑之東北本古攸縣其西北大率卽

古陰山。至省陰山入攸。在隋唐之代。隋平陳省建寧陰山。茶陵攸水入湘潭。故隋書地理志。並無四邑之名。唐復置茶陵攸。攸仍屬江南道衡陽郡。自是以遞。並無陰山縣名。可見陰山既省。即不復置攸。省於隋。仍置於唐。陰山密邇。即併爲攸。其湘水經流之地。犬牙相錯於衡湘二邑。或有割入衡湘之區。要以併合於攸爲定。今可証者。止有陰山江。或曰陰山港。水自衡山鶴嶺發源。行數十里。出今縣治西郊。外與縣河泚水所入合流。至酈注所云洋湖。當是今攸西北界小溪。源出湘潭朱亭之水。所云武陽龍尾山並仙者。羽化之處。上有仙人龍馬蹟。亦當在今西北界馬磧等處。毗連湘潭之地。故謂陰山省入於攸。則可謂攸即古陰山。此扣槃捫燭之談。不足據也。邑舊志載秦初置守令建縣。治名陰山縣。漢高帝置長沙國。改陰山爲攸。而湖廣通志因之。恐是偶未詳考之。故陰山漢屬桂陽郡。三國晉屬湘東郡。歷六朝至隋唐。陰山猶時置時省。自唐貞觀以後。陰山之名。始不復見於郡縣。隋唐以上。攸與陰山。其各自爲縣也。固歷有明徵矣。是烏可以不辨。

附陰山非陽山考

按酈注陰山本陽山縣。即長沙孝王子宗之邑。言其勢王塹山堙谷。改曰陰山。此說最爲可疑。班史王子侯表。陽山侯宗。以元帝初元元年封。于時爲西漢之百五十五年。下註桂陽二字。明此是桂陽郡之陽山也。地理志桂陽郡十一縣。有陽山。復有陰山。下俱註侯國二字。明各自爲縣也。又酈注匯水條下云。水出桂陽盧谿。爲盧谿水。谿水又合滄水。東南入陽山縣右。又云。滄水逕陽山縣南。縣故含滄縣之桃鄉。吳孫皓分立爲縣。詳此文義。似又一

一陽山。然其地在今廣州無疑。東漢桂陽郡十一縣。有陰山。無陽山。則意者東漢省之。吳復置之耶。沈約宋書州郡志於廣興郡七縣。內則曰陽山。漢舊縣。後漢曰陰山。屬桂陽。與陽山改陰山之說。合與沔水過陰山縣南。不合。與班史兩縣並列一郡不合。宋志又云。陰山。漢舊縣。而屬桂陽。吳湘東郡。有此陰山縣。疑是吳所立。詳此文義。似又一陰山。而湘東沔水所過之陰山。何以又先見於漢人桑欽之經。然則酈注可疑。宋志亦不免有差。合諸說而折衷之。陰山。則以桑經爲準。陽山。則以班志爲

的。唐代旋置旋省之陰山。卽隋代省入湘潭之陰山。卽六朝宋湘東五縣兩晉湘東七縣之陰山。卽三國吳分長沙東部立湘東太守之陰山。而實則水經南沔西湘與攸毗連之陰山。不得以東漢西漢之屬桂陽郡而疑其別有陰山也。今廣州陽山。卽唐連州三縣隋熙平郡九縣之陽山。卽六朝宋廣興三國吳分立之陽山。卽班史地理志桂陽郡之陽山。而實則王子侯宗之陽山。不必援塹山堙谷之改曰陰山而疑其別有陽山也。或曰陽山改陰山之說謬與。曰此顏監所云中古以來說地理者。或撰述方志。競爲新異。頗失其真者也。道元生於後魏。上註漢人之書。詮釋山川。兼詳地名。回易所採遺聞軼事。豈必無徵。然欲一一附會。則鑿矣。其滙水條下。又云滙水南逕縣故城西。耆舊傳曰。往昔縣長臨縣。輒遷擢超級太史。逕觀言摯使然。掘斷連岡。城因傾陔。後人疑南逕下脫含滙二字。摯字當作城勢二字。此類引証。卽與言其勢王塹山堙谷一例。然此注上下文。皆云滙水逕陽山縣。安知所脫非卽陽山二字。掘斷連岡非卽塹山堙谷之謂乎。一事而傳聞異詞。往往有之。第歷世編

邈亦無以証其然否也。是故桑經洙水西北過陰山縣南一條。須將酈注塹山堙谷改曰陰山之說。闕以存疑。則陰山之非陽山。可不辨而自明。

沿革補記

攸縣志卷四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疆域

古者制地域而正封疆。度幅員以界郡縣。悉依準望。無有華離。故地邑民居。必參相得也。唐通典舉四至。元和郡縣志兼詳八到。凡以一郡一縣。形束壤制。此疆爾界。釐然井然。乃得各歸管轄。以共成化理。方今寰瀛爲家。莫非王土。而以縣隸郡。以郡隸省。無論爲緊爲望。其疆域要不可不詳。攸屬南楚首郡。由縣治以量四境。廣輪之度。可布算而周知焉。志疆域。

攸縣治在長沙府南三百六十里

廣一百八十里

袤一百四十里

四至所到

東至江西安福縣三百七十里至馬石塢界一百四十里

西至衡山縣一百八十里至小集界四十里

南至茶陵州九十里至株溪舖皮家塢界三十里

北至醴陵縣一百七十里至界頭嶺長山舖界一百一十里

四隅所到

東南至永新縣陸路二百一十里至人都鳳嶺分水

塢界一百四十里

東北至萍鄉縣陸路一百七十里至獻都界上坪界一百二十里

西南至安仁縣陸路九十里至景都滌田界五十里

西北至湘潭縣陸路二百一十里

附錄

到省陸路三百六十里水路五百五十里

到府同省

到湖北省原湖廣省會陸路一千三百八十里水路一千四百五十里

到京都陸路五千一百五十里水路六千五百一十五里

按攸今縣治在縣之西境。西距衡山界。其最近處不越二十里。東距江西安福蓮花廳永新萍鄉四處界。北距醴陵湘潭兩處界。則皆百有餘里。此顧炎武所謂州縣所屬鄉村有大遠遠者有城門之外。卽爲鄰屬者也。舊志載正西至衡山界。係白竹塢界六十里。以昔時攸西自馬鞍山北至小集。原

與茶陵州分轄。故不以小集距縣四十里爲衡界。而以白竹塢距縣六十里爲界。雍正十一年湖南巡撫題請歸併攸轄。在茶陵旣免隔越。在攸亦無錯互。斯固地邑民居之參相得也。爰於正西所至衡界。易白竹塢爲小集云。

攸縣志卷五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形勢

形勢之說自古重之。以楚而論。荆襄者天下之吭也。洞庭以南。衡山之陽。則皆荆襄上游隩區耳。攸輿之封表於漢代。谿回浦靜。覽史者猶識為壯縣焉。第舊省志稱其紫峯北奠。龍湖南襟。既失於畧。舊邑志稱為潭之門戶。衡之徑庭。又失於夸。茲得而撮舉之。志形勢。

水經注武陽山遺詠。其畧曰。登武陽觀。樂藪峩嶺。千

熱。洋。湖。口。命。藝。螭。駕。白。駒。臨。天。水。心。踟。躕。千。載。後。不。知。如。

唐。蘓。師。道。司。空。山。記。畧。司。空。山。者。當。南。嶽。之。東。隅。連。雲。陽。之。福。地。振。瀟。湘。之。勝。境。作。郡。邑。之。崇。邱。

一。統。志。宋。攸。人。彭。天。益。入。朝。徽。宗。問。攸。邑。風。土。對。曰。鸞。山。配。鳳。嶺。金。水。繞。銀。坑。

明。檢。討。易。舒。誥。與。陳。體。乾。書。云。攸。江。可。渡。之。處。非。一。草。市。最。為。要。緊。細。流。觀。音。渡。等。處。雖。亦。可。渡。然。又。隔。攸。水。渡。若。止。往。縣。前。過。江。則。易。防。禦。矣。

鳳。嶺。遙。盤。龜。峯。近。聳。馬。山。右。抱。牛。潭。左。潑。水。是。西。流。背。瀧。納。洙。山。多。東。峙。絡。楚。聯。吳。左。達。吉。袁。上。控。郴。桂。蓋。雖。偏。壤。實。輿。區。也。至。若。巖。徑。岫。重。江。幽。溪。折。洲。稱。黃。甲。允。協。嘉。名。澗。號。赤。松。兼。懷。福。地。則。又。以。接。祝。融。之。滄。耀。枕。湘。川。之。滌。洄。為。秀。杰。所。鍾。毓。云。

攸縣志卷六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山川

岷脉東包涪黔中盤為衡水聚洞庭再盤而北為廬
水聚彭蠡嶺之東出又為袁吉章貢諸江源是故攸
雖支邑正衡嶽盤亘吉袁句連之與壤也正東連吉
袁山巒蜿蟺攸水出焉折而北由醴陵達省會折而
西為攸縣治水亦隨之而西其縣北諸水出醴陵與
攸水同滙於湘山水向背合觀之則如環也毛萇云

山川能說九能之一志山川

石牛山縣東郊一里

白馬山縣東五里邑人宋締常開

株樹山縣東五里邑人陳公相開

司空山在清陽鄉縣東四十里連山峭拔有峯三十六溪十八澗十三源三十四石室十二觀十五亭館十二菴十六舊名麒麟山漢蘓隱真人居此得道後南齊司空張昌棄官修道至縣東見峯巒奇秀遂結廬隱此因改今名唐蘓師道宋徐益彭天益皆有詔歐公山在東江鄉縣東一百五十里安福萍鄉三邑界峯巒聳拔縣龍於此起祖歷鐵爐坑大坪山至甘棠山分脈重巖邃谷綿亘五十餘里

甘棠山在東鄉縣東北一百二十里萍鄉界俗名廣寒寨雙峯插天一爲大寨一爲小寨寨下爲甘棠坪亦曰廣寒坪有田數百畝居民數十家茂林修竹天然勝境相傳元人避兵於此山之東麓有天蓬巖其西麓連梓木嶺形象謂甘棠山係夔龍之所故諸水出甘棠山之東南者皆入攸合涿水由雷家市入於湘出甘棠山之西北者循梓木嶺西北行至醴陵鐵河口合涿水由涿口入於湘

梓木山即梓木嶺在東江鄉縣東北一百一十里甘

梁山之麓。踰嶺以北即北鄉。其嶺上下十里。爲往來必經之衝。先是險峻難行。附近居民捐貲鳩工。鑿石甃路。登者稱便。

牌子山在東江鄉縣東一百一十里

鸞山在東江鄉縣東九十五里。形如鸞舞。故名。

羅浮山在縣東百四十里。其麓有石竇。出泉。卽名羅浮江。

小塢山在東江鄉縣東一百二十里。峯高千仞。唐時有僧携杖登峯頂。三月不出。鄉人見其閉目趺坐。竟日不動。因建仙院於上。勝蹟猶存。

香山在東江鄉縣東八十里。高三百餘丈。上有彭祖廟。

楓宸山在東江鄉縣東一百四十里。蓮花廳界。

天鳥山在東江鄉縣東一百里。唐彭提舉官淮東有神名風山。最顯。歸立祠山巔。祀之時有大鳥來集。

慈峯山在東江鄉縣東六十里

紫雲山在北江鄉縣東北一百二十里。旁有靈龜巖。紹興間一伶人携家宿其下。不復出。

泰華山在北江鄉縣北一百二十里。萍鄉醴陵三邑界。周圍十餘里。邑貢生劉玠有記。

鳳凰山在擢秀鄉縣北四十里。地錯醴陵湘潭衡山界。明鎮將黃朝宣屯營山上。

嚴仙山在擢秀鄉縣北八十里。一名嚴仙嶺。三峯如螺。劉宋元嘉中。巖起兄弟修煉處。下有七仙巖。

明月山擢秀鄉縣北九十里。醴陵湘潭三邑界。峯巖高聳。月出即見。上有杉仙廟。靈谷巖。

大川山在北江鄉縣北一百里。唐廣德間。閩僧良橘入山。構慈雲寺以居。

仙花山在清陽鄉。張司空採藥處。明嘉靖戊午。孝廉劉銳結茅其上。顏曰臨清亭。康熙乙酉。庠生劉其灝

重修。

白石山在清陽鄉。巨田張樛讀書處。

丫尖山在南鄉。距縣四十里。康熙五十八年。茶陵陳名騏藉界。侵佔邑庠。生蔡上桂訟之。官邑令陳州牧朱會勘。山屬攸管。攸士周延伸建玉壺寺。有碑。

馬鞍山在西鄉。距縣二十里。爲一邑水口。嘉慶丙子。邑令趙率紳耆。建塔於上。名曰凌雲。有記。

朝天峯。縣北郊一里。又名第一峯。

靈龜峯。縣東三里。其山如龜出穴。踞水上游。邑人三月三日。九月九日。率踏青。登高於此。

紫麟峯一作紫麟山在清陽鄉縣東六十里漢晉間
葛藟二仙跨紫麟入山不見後人每見紫麟遊食山
中趙永言詩云紫麟瑞靄春風暖白虎丹成夜月明
石龍峯一名伏龍峯在東鄉距縣三十里其山妍秀
有石蜿蜒如龍爲司空山三十六峯之一康熙辛巳
庠生劉其渤重構大司寇張照有記並詩
鶴嶺在清陽鄉縣東四十五里時有白鶴迴翔於上
宋彭天益隱此

鳳嶺在東江鄉縣東一百四十里上有分水壩蓮花
廳界元元貞初邑人譚淵建鳳山書院於其下陳康
祖有記今廢

油鐺嶺在北江鄉距縣八十里有聚仙臺可坐千人
相傳羣仙聚此上有仙池飲者愈疾旱禱輒應

馬頭嶺在北江鄉距縣七十里

腦頭嶺縣東二十五里邑人陳公相開

大虎嶺永平鄉距縣二十里

石壁嶺縣東四里邑人劉兆鼎曹開玉劉士莊捐修

圓湖嶺在縣北七十里

獻花巖在東江鄉漕溪相傳巖仙會衆仙於此白鹿
無花來獻因名明鴻臚寺丞劉習灌有詩云仙踪何

所見止剩水雲區爲問巖前花今朝得獻無

天蓬巖在東江鄉甘棠山下洞壑深邃中有龍潭旱
禱輒應巖下泉出不竭世傳天蓬真人修煉之所明
太僕寺卿蔡承植會讀書山寺乾隆癸亥山主陳青
塘重修

甘棠巖在東江鄉茅陂巖二一巖中空一巖內有井
水冬溫夏涼祖師座下一石如吐舌旁有二孔上小
下大深不可測卽甘棠觀譚民望鑄今廢

靈龜巖在北江鄉紫雲山內可容數百人有一水池
時有二白龜出沒紫雲覆之

文殊巖在北江鄉邑紳譚應夢開建

七星巖在擢秀鄉巖仙修煉處上有丹井水泉不涸
異魚隱見不時巖壁有詩云跨鹿昇仙處遺蹤四季
寒七星巖下隱行蒲已驂鸞相傳巖仙飛昇時作

鐘鼓巖在沙港暮塘距縣六十里接壤寶相寺巖空
澗十餘丈縱橫如之高朗爽潔光射至奧處石壁泉
流日照金色左壁一池四時不涸前有兩山形如鐘
鼓故名又北江鄉夢仙菴前亦有鐘鼓巖

隱真巖卽顯真巖在寶相寺右內有張司空搗藥盤
在石牀上壁間碑字有宋治平年間重開邑人俱題

有詩巖前石嶺下方池清泉不涸禱雨輒應

禹門洞在東江鄉富頭沖漕溪水伏流至此一見又伏流出為羅浮江

金仙洞在東江鄉獻花巖下內有奇像如佛漕溪水伏流洞內十五里至禹門洞始見安城鄒東廓詩云九曲溪聲伏石流金仙玉洞冠清遊諸君共作行窩計更約年年一月留邑令徐希明次韻云巖花高獻俯清流攬勝名賢幾度遊坐我牛朝催去速起行還為白雲留

紫雲洞東江鄉東廓詩云金仙再作紫雲遊酌酒高

歌總勝流世上火坑誰解脫清涼須向洞中留

海棠洞在東江鄉漕溪道士朱玉琢修煉處春秋海棠盛開明永新孝廉劉之蕃題海棠洞三字於石壁至今墨跡猶鮮

桃源洞在東江鄉桃源內有石池石牀石馬前有古塢為遊觀勝地

水頭洞在東江鄉鸞山宋隱士皮文通號楚水神仙卜居洞側遺詩猶在明一統志云中有石床石枕

攸水水經注云出東南安城郡安復果北流逕其縣北縣北帶攸谿蓋即谿以名縣也今按攸

水自安福縣發源。逕山背入攸縣。界石橋江。水經注所謂源出封侯山者指此。經鳳嶺。左則禹門洞羅浮山諸水注之。右則有源出歐公山之水注之。過三灣歷巡檢署前。西流一百四十里。帶其境內諸水。至自治東。與泚水會。繞縣治南。至草市。匯安仁江。出雷家市。入於湘。

黃甲坊水。縣東一百一十里。天蓬巖發源。東南流十五里。至南溟橋。入於攸水。

雙石門水。縣東一百二十里。大洞山發源。至南溟橋。入於攸水。

溫水。縣東一百三十里。水出石山下。冬溫夏涼。外有方池。土人沐浴。於是遇大雪。則煖氣蒸如雲霧。故其地稻熟最早。畜魚甚富。水北流入於攸水。

銀坑水。縣東六十里。一自鯉魚隴發源。一自上崗發源。合陽昇江水。西流入於攸水。

六坪水。縣東六十里。慈峯山發源。出盤陂。至界江。入

於攸

江頭沖水縣西北七十里寶山湖發源入陰山江

金坑水縣西北三十里衡山蓬源仙發源合江頭沖水同入陰山江

靈巖水縣西四十里

明月水縣北九十里明月山發源東流經仙人石至辰頭合巖仙水爲沙河折而北沙村諸水注之至醴陵鐵河口會淥水出淥口入湘

巖仙水縣西北八十里巖仙山發源東流經紫金觀至大滄橋丫江諸水注之至辰頭與明月水會

金水縣北八十里牌子山發源至大瀛山繞出蝦蟆石至澤田名澤江與沙河會於丹陵橋之下

朋江縣北一百一十里又名石河其源一出梓木嶺西一出甘棠坪益背嶺一出甘棠山西北隴上西至泊田雙江口合流經紅石巖朋江橋北行至醴陵掛嘴會沙河同出鐵河口

北江縣北百廿里源出萍鄉三尖峯筲竹山白雞山三處至鄒家園入攸境至蕭田與朋江會於元陵山之上

羅浮江縣東一百四十里自禹門洞下石竇中發源

產羅浮魚一名龍旋魚半里許即入攸水

緙江即灌田江縣東一百一十里其源一出桃源沖

一出聚龍仙合流爲網江經蘭村至官田入於攸

鸞山東江縣東九十五里一自八峯隴發源一自水

頭發源至鸞山下合流經琴陂至官田入於攸水

酒舖江縣東七十五里攸水自東來蘭村鸞山之水

同至官田雙江口注之合流五里爲酒舖江水始益

大每歲春月羅浮江魚至此五月初旬即返名龍旋

魚以其返遇五日龍舟故名鄉人伺魚返截流取之

歲以爲常諺云羅浮魚不過酒舖江

陽昇江縣東三十五里大鳥山發源經南水至車江

合銀坑水入於攸水

界江縣東三十里以其橫亘乎五七都並十二三都

之地故名銀坑陽昇江大坪之水自此入攸水

南山江縣東五十里

陰山江縣西北十五里古陰山縣治建此自衡山鶴

嶺發源合江頭沖金坑諸水出今縣治西關下十里

入於攸水匯湓水

磨房灘

易家灘

皂角灘

太湖灘

松栢灘

陰山灘

晒禾灘

馬子灘

豆子灘

草市灘

蔡公潭

縣東石牛山下漢黃門郎蔡倫擣故魚網取

水造紙處

明一統志云岸有盤石上有龍祠

羅家潭

在縣東三十里

易家潭

在擢秀鄉

怡潭

在東江鄉距縣八十里賀勝遠隱居於此故名

陳五聚有怡潭晚步詩

白家潭

在東江鄉官田距縣八十里鸞山鳳嶺諸水

合注於此

麒麟澗

白鶴澗

蓮花澗

隱仙澗

青牛澗

浮邱澗

赤松澗

巖仙澗

章仙澗

明玉澗

葛仙澗

龍游澗

蘭澗

梅澗

新陂港

在永平鄉距縣二十里自江頭沖發源明洪

武初築

漁洲港縣西十里水府廟山下發源出大江漁者傍晚結隊宿港內

文清港城南七里

文浦港城南五里自清塘上沖發源與文清港合二水交流如文字體

李相港城南五里石中發源鄉人李相居此

橘子綠港城南九里自長春舖左山發源水如橘綠龍泉港城南十里自山湫發源世傳有龍穴

嚴仙港詳見本山

來龍泉縣東來龍菴山下

溫泉縣東三十里司空山水如噴珠璣游魚可數張真人修煉處其水冬溫夏涼

揮劍泉縣東四十里張司空揮劍出泉因修爲井

夏泉在永平鄉距縣三十五里上下兩泉各廣三十畝清淺澄澈水如噴珠劉龍文詩云濺出黃泥森九品翻朝銀漢應羣星下有伏龍禱雨卽應

卓錫泉在城北證果寺有高僧卓錫出泉

龍門古井在北鄉清泉湧出雖旱不涸

秀井在北鄉離城百里貢生鄧世本有記

煖水石泉在東江鄉鸞山從石竇中湧出其水冬煖

可浴下有煖水塘約廣五六畝四時不涸

黃甲洲在縣對河二里舊爲學業土民盜占康熙五十八年知縣陳飭清歸學雍正十三年知縣許揭示將洲土二十七畝零給西閣僧智隱常住太僕劉穩詩云溪邊柳色迎魚艇野外花陰覆鷓冠周忠仕詩云翠遠烟微疑是畫紅嬌綠靄自成春

白茅洲在縣東對河二里居民植竹爲界四時種瓜蔬薑芋白石山人詩云風塵一落四千里海嶺重歸十二秋有客題詩蓮石宅無人舉酒鏡光樓

三台洲在萬石市濶百餘丈鳥鳴幽竹漁唱古渡月色水光佳景怡人明中書舍人劉元卿詩云垂釣船橫雲影外看山杖拄竹陰間

附蔡公潭辨

陳世楫

羅舍湘中記耒陽北有蔡倫宅宅西有石臼云是倫春紙臼酈道元水經注耒水西北逕蔡洲洲西卽倫故宅旁有蔡子池倫漢黃門郎順帝之世擣故魚網爲紙用代簡素考倫建初中爲小黃門和帝卽位轉中常侍永元九年監作秘劍及諸噐械精工爲後世法元初元年封龍亭侯至順帝世已歷官四十餘年其以意創始用樹皮麻頭及敝布

魚網造紙。不於耒陽宅傍。可也。而羅記酈注兩說。悉合。則爲洲爲宅爲池。俱屬耒陽。固確有可徵。盛宏之荆州記。又云。棗陽縣百許步。蔡倫宅傍有池。名蔡子池。倫始以魚網造紙。縣人今猶多能作紙。蓋倫之遺業。據此。則倫之宅與池。棗陽耒陽皆有之。意倫既顯宦。造紙之用。利賴四方。而此兩邑皆其遺跡耶。又按桑經。沔水東南逕蔡洲。註云。漢長水校尉蔡瑁居之。故名。據此。則襄陽又一蔡洲。意倫先世或與瑁同居襄陽。而倫發跡於耒陽。故亦地以姓傳耶。要之耒陽棗陽之蔡子池。皆載在往

籍。以湘中記水經注核之。則耒陽尤確有明徵。明解縉詩云。蔡倫池上霧如紙。杜老祠前秋菊黃。爲問靴洲江上水流船。三日到衡陽。則亦以蔡子池屬耒陽矣。今攸邑蔡公潭。在東郭石牛山下峭壁深潭。似非造紙之所。舊志所載亦云。倫於此擣魚網造紙。稽之往籍。無可証驗。故仍舊存之。而畧爲辨之。以俟博雅者訂正焉。

此江考

劉玠

此鄉之水。雖多合流。而爲江者凡四。曰北江。曰朋江。曰澤江。曰沙江。沙江者源出攸之西北巖仙山

明月山。卽志所謂嚴仙水。明月水是也。水皆東流。由大滄橋辰頭至營田。與沙村諸水會於丹陵橋之上。澤江者源出梓木嶺之東。曰高湖。南流出牌山。歷杜口。抵茆陂。西轉蝦蟆石。由春陂會大瑞隴將軍廟諸水。過七都村。金水井。至小陂。下澤田。與沙江之水會於丹陵橋之下。朋江者其源有三。一發於梓木嶺之西。自上大沖。由栢樹下。出小江邊。合南沖諸水。北流至靈龜寺。一由甘棠坪。下盆背嶺。由板坑人窰嶺。合千葉林諸水。西繞三官。北折社沖。至靈龜寺。下與梓木嶺合流。逕泊田。與烟竹山諸水合。一發甘棠山之西。自烟竹山趨隴上。至隴下。西流十餘里。至捐田界上坪。與牛古石諸水。由雞公陂。與泊田水會。故名曰雙江口。又與天井龍水會於紅石崖。北流過絡田。經望東市。至瀟田。與北江合於元陵山之上。其合處亦名雙江口。北江者發源於萍之西。三尖峯。斑竹山。白雞山水。皆自東流。西滙於田新湖。由官田隴下。鄒家園始入攸境。歷龍頭陂。與年庚沖之水合流。鵬公陂上。南流過長橋。西繞麻城。抵瀟田。與朋江合。於是達川江。過雲泉山。乃入醴陵南境。至卦嘴。與沙江合。又

下而與醴邑之清水合流數十里出鐵河口合淥水入湘江此此鄉諸水之源委也

攸縣志卷七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戶口

戶口者與田賦相因者也。往代賦重而隱漏多。我朝稅簡而規避息。重熙累洽。悉遊仁壽之寓矣。南楚稟祝融火德之精。星沙協長壽子孫之休。攸為屬邑。隕生齒日蕃。斯咏

仁蹈德盈寧共慶。按版籍而稽之。有祭平可觀者。志曰

舊管

民人四萬七千一百二十一戶

內屯籍一千六百六十戶

大男七萬九千六百五十六名

內屯籍四千四百一十三名

大婦五萬三千八百九十五口

內屯籍二千七百六十一口

小男五萬六千七百六十六名

內屯籍三千一百七十三名

小女三萬四千四百八十三口

內屯籍二千四百七十五口

總共實在大小男婦二十二萬四千八百名口

內屯籍大小男婦一萬二千八百二十二名口

一新收

民人一千二百七十八戶

內分居民籍七百三十四戶

分居屯籍二百三十七戶

移入民籍二百八十一戶

移入屯籍二十六戶

大男六千五百九十八名

內屯籍八百六十五名

大婦六千四百零九口

內屯籍七百九十四口

小男五千五百七十七名

內屯籍七百九十五名

小女五千一百一十九口

內屯籍六百八十八口

總共大小男婦二萬三千七百零三名口

內屯籍三千一百四十二名口

一開除

民人一千二百三十三戶

內移出民籍九百二十八戶

移出屯籍二百九十八戶

故絕民籍五戶

故絕屯籍二戶

大男五千八百七十三名

內屯籍七百五十三名

大婦五千六百一十七口

內屯籍七百一十八口

小男五千二百零一名

內屯籍七百一十一名

小女五千一百一十一口

內屯籍五百六十四口

總共開除大小男婦二萬一千八百零三名口

內屯籍二千七百四十六名口

一實在

民人四萬七千二百零三戶

內屯籍一千六百二十三戶

大男八萬零三百八十一名

內屯籍四千五百三十五名

大婦五萬四千六百八十七口

內屯籍二千八百三十七口

小男五萬七千零一百四十三名

內屯籍三千二百五十七名

小女三萬四千四百九十一口

內屯籍二千五百九十九口

總共實在大小男婦二十二萬六千七百零二名口

內屯籍大小男婦一萬三千二百一十八名口

戶口附論

民生蕃庶。邦本斯固。昔周官之建典也。縣師所辨。閭師所掌。小司徒所稽。司民所獻。天府所藏。其於民數

謹重焉。當時井田法行。夫三爲屋。屋三爲井。推之爲州。爲鄉。爲縣。爲都。夫家版籍。犁然可核。不料民而知多少。則以什一而頌聲作。上無戶口之賦。斯下無隱漏之虞。漢承秦弊。變古易法。稅田者兼稅其身。算賦更賦口賦。名目迭起。魏晉戶賦絹緡口稅米。唐制丁附於籍帳。凡里有手實。具民之年與地。濶狹爲鄉。帳後定戶令。有課口者爲課戶。無課口者爲不課戶。至乾元時。戶數則不課者反居大半。然則秦漢而下。魏國所上戶口版籍。雖極盛而不能若成周人口之千三百七十萬有奇者。匪獨休養未至。抑亦賦重而通相隱漏者多耳。宋初湖廣閩浙。因僞國舊制。歲收丁身錢米。大中祥符間。除丁錢而丁米如故。皇祐三年。減潭永桂陽監丁米。屢損猶不均。所謂作法於貪而難革也。我楚南自馬氏竊據。取民丁錢絹米麥。至宋紹興十四年。知永州羅長源言於朝。始盡放湖南諸罷丁錢。是當時湖南戶口。困於僞政已久。安能保無隱漏。考宋乾德元年。平湖南。僅得戶九萬七千零。夫豈盡衰耗之故乎。三代之治民也。有田稅之。有身役之。未有稅其身者。至於稅身。而戶口始不可校矣。西漢以十戶爲四十八口。東漢以十戶爲五十二口。

計一戶。僅比周時下農夫。宋元豐至紹興。則以十戶爲二十一口。一戶二口。非賦重隱漏。當不至此。

國朝承明季之困。休養生息。薄賦輕徭。田稅地丁。有減無增。康熙五十二年。

詔永免加賦。雍正元年二年。覆准各省地丁攤入地糧。至乾隆四年。遂

詔攤地丁銀入田畝。永爲例。海內便之。計每歲上忙下忙。惟正之供。簡而不煩。視三代井牧疇均什一而頌聲作。熙熙皞皞。蕃庶之象。益以迥焉。其花戶承糧。皆有田之民。它烟戶。或無田。亦罔不安生樂業。則戶口蕃

庶。概可知也。是故核戶口於往代。因賦而漏。因賦而耗。所籍適爲空簿。校戶口於今時。田賦自爲田賦。戶口自爲戶口。家給人足。繁乎隱隱。各得其所。罷縣所止。版籍累書不一書。是又非隱漏之虞。而蕃庶極致。實有餘於所書外者。盛哉乎斯世。生聚教訓。地邑民居。參相得。洵軼隋唐而駕周漢矣。攸爲南楚七十州縣之一。自康熙初年。承明之舊。有戶八千二百一十三。口四萬四千五百一十。通行到今。幹年於茲。入其境。蕃庶在目。鳩鳩翼翼。秩秩如也。抑攸邑戶口。又有當別論者。邇來閩粵之民。僑居吳楚。自古袁至楚南

各郡縣所在皆是。以爲主戶。則本非土著。以爲客戶。則已無他徙。而其人又皆居山而不居澤。鑿岡伐嶺。水心葉氏所云。鋤耨無窮。地力竭而不應。蓋不免焉。然動損地氣。所關尙淺。惟是其性桀驁。其俗獷悍。若置之戶口之外。視同狂獠。恐不免爲土著之累。竊以爲欲化其性。馴其俗。不如引而近之。使其相習於文。弱相耀於甘美。日變月化。而桀驁獷悍。不戢而自消也。是蓋不獨攸邑爲然。而攸邑亦有未可忽者。方今薄海爲家。含和飲醇。則閩粵之民。皆歸馴習。庸非助流政教之一端與。爰申論之如此。

戶口保甲附論

保甲之設。由來遠矣。漢之里魁。晉之里吏。隋之鄉正。唐之里正。村正。宋之保長。甲頭。立法不無異同。其於周官相保相受之意。則後先一揆。隋以前皆有秩。唐以後遂爲役。明初定百一十戶爲一里。卽東漢之百家爲里。唐之百戶爲里也。推其中丁糧多者十人爲里長。餘百戶爲十甲。丁糧不及。附於甲爲畸零。歲役里長一人。管攝一里。卽唐宋之主烟火盜賊及催納賦稅也。城中曰廂。近城曰坊。編都曰里。每里編一冊。冊首總一圖。故曰黃冊。里長依次輪役。十年一周。故曰排年。里甲。攸邑圖籍。

在元代以民至萬戶。陞爲州。爲鄉五。爲里七十二。明洪武五年。兵燹之後。田卒汗萊。併爲五十二里。永樂二年。取木於鄆邑萬陽山。三丁抽一。又併爲四十四里。景泰三年。戶口益耗。遂併爲二十九里。坊廂一區。而五十二里之名猶存。卽今所稱五十二都也。

國朝因明制之舊。順治甲午。富平袁公廟宇撫軍湖南。洞悉民役。檄下郡縣。哀益編里。懼里或不均。仍滋偏累。於時河南鄭公際虞令攸。進攸人士。共相斟酌。勻爲三十里。而三十都之名。遂由之以定。各都保甲。依次克當。而排年里甲之稱。遂沿之不改。恭讀

聖祖

仁皇帝上諭。其十六曰。聯保甲以弭盜賊。是知城以坊分。鄉以圖別。排隣比戶。互相防閑。保甲之責。端有在矣。惟是久道恬熙。因循易起。有保甲之名。無保甲之實。其弊不獨在保甲之不得其人也。今攸圖三十里。每里十甲。皆昔時丁糧多爲里長之舊族。有幹有年於茲土者。服疇食德。絜乎隱隱。各得其所。其中豈乏英幹。堪任保甲之人。而輪充者。類多貧窶情竄。其人旣不足見重。一有輪辦。奔走不暇。或上從而簡賤之。甚者胥吏得而凌蔑之。馬氏貴與所云。期會追呼。困踣無聊之狀。蓋不免焉。夫稽戶籍。置門牌。校其夫家。核其術業。防微杜漸。交警

聖諭。牧民者宜何如三致意耶。
互察。固英幹者事也。以英幹待保甲。使保甲亦得以
英幹自待。循名責實。庶幾竭力奉行。仰副

攸縣志卷八

知縣事 建水趙勤纂修
仁和萬在衡

田賦

粵自陶唐。視四方星中而賦之。民薛宣書古文訓亦云。伏生稱九共以諸侯來朝。各述其土地所生。爲之貢賦。任土作貢。由來尙矣。楚南爲產米之鄉。辨土會與土宜。可擬厥田之上上。定三農以兩稅。止於作賦從同同。故國課樂輸。催科不勤於盛世。而國用咸足。度支不外乎正供。攸隸首郡。可按籍而知額徵起運存留之原委焉。志田賦。

一田產

原額田六千二百三十頃七畝七分零又舊全書內

載外墾未載頃畝田一十九畝六分零共田六千二

百三十頃二十七畝四分零每畝科秋糧米七升六合六勺八抄該米

四萬七千七百七十三石七斗四升二合三勺八抄

二撮每石額徵并加增絹價顏料派銀四錢二分三釐零該銀二萬二百一十

五兩五錢九分零每畝科夏稅絲二分四釐零該絲九百四十八

觔八兩四錢三分零入秋糧內帶派

原額地三百一十八頃四十二畝七分零每畝科秋糧米二升

五合五勺六抄照前則該米八百一十三石九斗六勺例派徵該銀

三百四十四兩四錢四釐零每畝科桑絲二分四釐零該絲四十

八觔八兩九錢二分

原額塘六百六十頃九十九畝九分零每畝科秋糧米二升五合

五勺零該米一千六百八十九石五斗一升六合五勺

三抄照前則該銀七百一十四兩九錢二分三釐零

以上田地塘七千二百九頃七十畝一分四釐零

共科秋糧五萬二千七百七十七石一斗五升九合五勺

零內原墾田地塘糧一石五斗八合一勺零三斗以

零上起科官米二千四百一十三石六斗八升九合

零二斗以上起科官米二千四百一十三石六斗八升九合

勺一斗以下共該起科官米并民米四萬七千八百

三十七石五斗九升八合四勺零奉

例清丈不分官民一體編差

額徵并新加絹價顏料共銀二萬一千二百七十四兩九錢一分七釐零

外派徵漕糧本色正耗米七千八百八十四石五斗八升二合八勺六抄另正米一石里納船脚米七升盤脚米二升該

米五百六石八斗六升六合四抄
合計南糧本色正耗米八千一百七十九石三斗三合五勺四抄

外驢脚耗米九百八十一石五斗一升六合四勺二抄奉文每石折銀一兩該銀九百八十一兩五錢一分六釐

零以二錢給解役該銀一百九十六兩三錢三釐零以八錢充餉該七百八十五兩二錢一分三釐零

外額徵加增九釐餉銀七千八百一十七兩九錢一分六釐零

一存留經費款項

知府

皂隸八名存銀四十八兩禁子四名存銀三十四兩

同知

門子二名存銀一十二兩皂隸六名存銀三十六兩

轎傘扇夫七名存銀四十二兩

通判

薪銀二十四兩五錢四分

皂隸一十二名存銀七十二兩

府學

膳夫分派一名存銀六兩六錢六分零

知縣

俸薪存銀四十五兩

門子二名存銀一十二兩

皂隸一十六名存銀九十六兩

雍正六年奉文撥給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兩作伴作工食及學習伴作工食之用餘銀七十二兩仍給皂隸

民壯五十名奉裁三十五名存十五名該銀九十兩

馬快八名存銀四十八兩

禁子八名存銀四十八兩

乾隆四十九年酌添司府二監房屋禁卒等事案內

奏請抽減一名銀六兩分撥省禁充役餘銀四十二兩仍給禁卒

轎傘扇夫七名存銀四十二兩

庫子四名存銀二十四兩斗級四名存銀二十四兩

典史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門子一名工食銀六兩皂隸四名工食銀二十四兩

馬夫一名工食銀六兩

鳳嶺巡檢

俸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皂隸二名工食銀一十二兩

教諭訓導二員

俸銀

每員三十一兩五錢二分

共銀六十三兩四分又於乾隆元

年奉文

教諭訓導

各加品俸銀二十四兩二錢四分

於司庫地

丁銀內支給

齋夫六名銀三十六兩

膳夫二名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零

門斗五名銀二十一兩六錢

撥運

時憲書銀八兩八錢二分一釐一毫

盤纏銀每兩二分五釐該

銀二錢二分五毫零

科舉銀五十四兩一錢一分

盤纏銀每兩二分五釐

該銀一兩

三錢五分二釐零

康熙十七年全裁康熙二十三年奉文復留正費一半銀二十七兩

七錢三分一釐零

布政司表夫存銀二兩九錢

乾隆二十年奉文停止存銀解司充餉

驛站

本府遞運所座船水夫一名正閏銀七兩三錢二分

學道坐用

紅船二隻

每隻水夫十名

共銀一百七十四錢

清軍撫民二廳各座

船一隻轎傘夫役在內修船銀解府聽支人役工食按季解給內除撫民廳座瓶一隻水夫工食並修船

銀共八十五兩
二錢入裁外
實該清軍廳座船一隻銀八十五兩

二錢

協編岳州府屬城陵遞運所紅船八隻
每隻水夫十名
共銀

六百六十八兩二錢
原註內上江防道座船一隻水夫十名每名銀七兩二錢帶閩

銀一錢二分在省聽差六隻每隻水夫十名每名銀

六兩閩銀一錢外水夫一名扣銀一兩二錢共銀七

十二兩徵解貯庫如遇裝紙過京聽支空閑不許冒

領餘存一隻水夫十名每名銀六兩閩銀一錢並修

船銀解岳州府貯庫聽支原解鹽道衝驛紅船開銷

解費每兩三釐該銀二兩四釐六毫入新裁項下充

餉以上各款銀兩除充餉外

餘銀今均歸驛站項下造報

臨湘驛支應銀二十兩
以上二項今統入驛站

荷塘驛支應銀三十兩
以上二項今統入驛站

協濟衡山草市巡司弓兵八名該銀一十六兩二錢

六分六釐四毫

均徭
各舖司兵
徭編四十七名除耕種官田抵給外
實編銀二百一十七兩

一錢二分帶閩銀三兩八錢四分七釐八毫

縣河渡夫三名該銀三兩五分

鳳嶺巡司應役弓兵一十八名該銀四十三兩九錢

二分

走遞夫馬

撥夫三十六名
除本縣應役六名外
實該三十名銀一百八十

三兩

脚馬一十二匹共銀二百九十二兩八錢以上二項銀兩今奉

文坐支餘剩銀兩提貯藩庫

祭祀雜支

文廟二祭共銀四十兩現在實徵銀三十三兩一錢九分九釐零荒缺銀六兩八錢一毫零

自雍正十二年秋祭奉文赴司庫領公項撥補以足四十兩之數

崇聖祠二祭銀七兩乾隆十三年均攤補給銀一兩共銀八兩

關帝廟三祭銀三十五兩七錢四分二釐奉文於地丁銀內動支

名宦鄉賢二祭銀七兩乾隆十三年均攤補給銀一兩共銀八兩

山川壇二祭銀一十二兩乾隆十三年均攤派出銀二兩存銀一十兩

社稷壇二祭銀一十兩

邑厲壇三祭銀一十二兩乾隆十三年均攤補給銀一兩共銀一十

三兩

先農壇春祭銀二兩五錢八分雍正十二年奉文將藉田存貯餘穀糶售以作祭費

厲祭羨米原支縣倉米折銀五錢二分五釐乾隆十三年均攤補給銀

七錢三分五釐共銀一兩二錢六分

香燭原支學倉米三石六斗折銀一兩二錢六分

零祭銀五兩乾隆十二年奉文添設於司庫公項銀內動支

以上不敷銀一兩七錢三分五釐於各屬均攤派出

銀內補給

昌廟春秋二祭銀二十三兩八錢三分嘉慶六年奉文

祭為始於司庫地丁銀內動支

鄉飲二次共銀一十兩順治十四年存銀五兩

廩生二十名各支學倉米一十二石每石折銀六錢各該銀七兩二錢共銀一百

四十四兩康熙二年全裁康熙二十四年奉復銀四十八兩

支給廩生之用

歲貢生員正貢盤纏除徭編花紅旗匾酒席等銀一十二兩其呈討作興臨期於備

用銀內支給正陪二名赴考脚力銀各二兩五錢共銀一十七兩二年一貢每年該銀八兩五錢現在解

司均勻攤派

新舊會試舉人以五名為率每名長夫銀二十四兩共銀一百二十兩三年

每年該銀四十兩現解司均勻攤派

科舉生員以二十五名為率每名盤纏銀三兩花紅銀九錢酒席銀一錢共銀九十六兩三年

一次每年該銀三十二兩

孤老一十五名口共銀四兩五錢於乾隆四年奉文布花銀兩下江俱

未另行設給現今留補孤貧口糧不敷之用

孤老每名口共銀二十七兩於乾隆四年奉文照下江一例每名每日給米

一升遇閏加增小建扣除如無本色米石照湖南兵米之例每名折價銀六錢若有不敷於司庫地丁銀

內支給

額外孤貧一十二名乾隆二年奉文浮於額數者收養濟院內照額內孤貧之例每

名每日給米一升折銀六釐遇閏加增小建扣除於司庫公項銀內動支

一湖洲雜課丁糧外派

門攤酒紙本折鈔銀二十九兩五錢九分四釐零遇

加銀二兩四錢六分六釐零原增門攤銀七錢二分四釐零舖戶出辦

鵝鳩鴟鴞雞價銀二錢四分二釐解費銀八釐五毫零照例出辦

熟鐵正損銀五兩七錢七分九毫零進開加日五錢二分二釐漁戶

出辦康熙二十六年奉文歸併

一丁冊

原額人丁六千一百一十五丁額徵銀一千三百七

十兩九錢二分三釐零

新加顏料銀二十八兩六錢六分七毫零

額徵並新加顏料共銀一千三百九十九兩五錢八

分四釐零內原開除人丁一千九百七十八丁一分

一釐無徵丁銀四百五十二兩七錢四分四釐零

康熙二十五年至五十年六屆編審共審復人丁七

百四十五丁一分一釐審復丁銀一百七十兩五錢

三分八釐零奉

旨以康熙五十年丁冊定為常額尚有實開除人丁一千

二百三十三丁無徵丁銀二百八十二兩二錢五釐

零又康熙四年豁免運夫人丁六十三丁豁除丁銀

一十四兩一分九釐零

乾隆七年一件彙報水災情形事案內夏被水災隨糧失額人丁一十六丁七分三釐零失額丁銀三兩八錢三分三絲零

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情形事案內夏被水沖隨糧失額人丁一丁四分五釐六毫零實在人丁四千八百八分九毫零實徵丁銀一千九十八兩七錢九分五釐七毫零

雍正六年爲丁隨糧派等事案內前撫部院王奉准部文自雍正七年爲始隨糧帶派

康熙五十五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五十二丁

康熙六十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五十五丁

雍正四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六十丁

雍正九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六十八丁

乾隆元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八十六丁

乾隆六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六十二丁

乾隆十一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七十八丁

乾隆十六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二百一十四丁

乾隆二十一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五十五丁

乾隆二十六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一百五十三丁

乾隆三十一年編審增益滋生人丁四百六丁

十一屆共人丁二千八十九丁奉

旨永不加賦

查編審一案於乾隆三十七年欽奉

上諭嗣後編審之例着永行停止

原額田地塘併舊全書內載外墾未載頃畝田共七千二百九頃七十畝一分四釐零內除雍正七年丈量案內丈缺田塘三百八十二頃一十九畝八分八釐零實不可墾荒田一百二頃五十八畝三分三釐零乾隆七年夏被水災石磊沙壓失額田地二十二頃三十六畝乾隆四十九年夏被水沖成河石磊失額田地二頃二十七畝一分實在成熟田地塘六千

七百頃二十八畝八分一釐零

共科秋糧五萬二百七十七石一斗五升九合五勺零內除雍正七年丈量案內丈缺并廬墓佔田請照塘則陞科共不敷額糧三千七百四十九石七斗八升九合六勺零實不可墾荒糧七百八十六石六斗九合四勺零乾隆七年夏被水災失額糧一百五十八石八斗三升四合九勺零乾隆四十九年夏被水災失額糧一十三石八斗三升五勺零實成熟糧四萬五千五百六十八石九升四合九勺零額該銀並加增絹價顏料共銀二萬一千二百七十

四兩九錢一分七釐九毫零又康熙三十年丈量案
內按畝科算歸正收零尾銀六忽二微零二共額條
銀二萬一千二百七十四兩九錢一分七釐九毫零
內除雍正七年爲遵

旨議覆事案內丈缺並廬墓佔田請照塘則陞科不敷原
額條銀一千五百八十六兩七錢三分三釐七毫零
實不可墾荒蕪條銀三百三十二兩八錢五分五釐
九毫零雍正九年至十一年首墾條銀除按則陞科
外原多科尾銀四漂乾隆七年夏被水災失額銀六
十七兩二錢一分一釐四毫零乾隆四十九年夏被

水災失額銀五兩八錢五分二釐四毫零實徵銀一
萬九千二百八十二兩二錢六分四釐三毫零
額該九釐餉銀七千八百一十七兩九錢一分六釐
零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按畝科算歸正收零尾銀
一毫五絲零二共額九釐餉銀七千八百一十七兩
九錢一分四釐五絲零內除雍正七年丈缺並廬墓
佔田請照塘則陞科不敷原額九釐餉銀五百八十
三兩七分八釐七毫零實不可墾荒蕪九釐餉銀一
百二十二兩三錢一分四釐九毫零雍正九年至十
一年首墾九釐餉銀除按則起科外原多科尾銀二

漂乾隆七年夏被水災失額銀二十四兩六錢九分
八釐二毫零乾隆四十九年夏被水災失額銀二兩
一錢五分五毫九絲零實徵銀七千八十五兩六錢
七分四釐三毫零

雍正十三年於請

旨事案內首墾額外田六十畝一分五釐零科糧四石六
斗一升二合九勺六抄零該條銀一兩九錢五分一
釐九毫零該九釐餉銀七錢一分七釐二毫零

以上丁糧條餉共額銀三萬四百九十五兩八分八
釐二毫五絲零原開除人丁並丈缺請照塘則減陞

暫實不可墾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三千二十五兩六
錢八分四釐五毫零實徵銀二萬七千四百六十九
兩四錢三釐七毫零

起運地丁條銀及冗款九釐餉並順治九年起至康
熙六年止奉裁充餉等項共額銀二萬五千六十二
兩四分一釐七毫零原開除人丁並丈缺荒蕪及水
災失額共銀二千三百一十二兩二錢二分六釐三
毫零實徵銀二萬二千七百四十九兩八錢一分五
釐五毫零

解費銀一百一十六兩六分二釐原開除人丁並丈

缺荒蕪及水災失額共銀一十六兩四錢一分五釐
一絲零實徵銀九十九兩六錢四分六釐九毫零
撥運存留各官役俸食驛站均催祭祀等項共銀二
千八百五十五兩七錢一分九毫零原開除人丁並
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四百一十七兩六錢
一分七釐七毫零實徵銀二千四百三十八兩九分
三釐一毫零

康熙十七年會裁心紅紙張修理倉監刑具喂馬草
料應朝長夫修船

龍亭儀仗霜降祭操歲科試卷府縣應朝歲貢盤纏解費
備用科舉等項共銀二百一十兩三錢二釐七毫零
原開除人丁並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一十
八兩七錢六分二釐七毫零實徵銀一百九十一兩
五錢四分一絲零

雍正五年奉裁本縣燈夫工食額銀二十四兩原開
除人丁並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三兩八錢
七分九釐一毫零實徵銀二十兩一錢二分八毫零
雍正十二年奉裁藩轅民壯工食額銀二十四兩原
開除人丁並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三兩八
錢六分五釐九毫零實徵銀二十兩一錢三分四釐

四絲零

乾隆七年奉裁本縣民壯工食額銀六兩原開除人
丁並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九錢六分六釐
四毫零實徵銀五兩三分三釐五毫零

兵部江濟水夫正項額銀四百五十兩三錢七分二
釐零除丈缺荒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五十兩九錢

七分三釐七毫零實徵銀三百九十九兩三錢九分
八釐四毫零

此項於順治十七年協濟鹽道衝驛開
銷今奉文坐支餘剩銀兩提貯藩庫
隨漕共額銀一千七百四十四兩七錢八分八釐零

原開除人丁並丈缺荒蕪以及水沖失額無徵銀二

百兩七錢六分九釐零實徵銀一千五百四十四兩

一分八釐九毫八絲零

內有楞木松板案奉部文松
板全解本色不用楞木亦改

辦松板一併給弁丁帶解又有隨漕
色內酌減八釐以一分七釐徵收
又遵乾隆六年部行將全解十分
改徵松板俱止解運一半本色其
轉解通庫嗣於乾隆十四年一
片以節糜費事案內奉文湖廣
等因遵照在案嗣於乾隆十六
板及楞木改徵松板俱徵本色一
帶解赴通交納理合註明又於
應徵本色松板暫行停徵全征折
五年奉文額征松板仍俱照數全
等因遵照在案

解費銀一兩八錢一分五毫原開除人丁併丈缺荒

蕪以及水災失額共銀二錢八釐三毫三絲零實徵銀一兩六錢二釐一毫六絲零

漕運項下

兌軍本色正米五千五百六十八石一斗奉文代編監利縣正米六十三石七斗四升四合九勺每石耗米四斗正耗共米七千八百八十四石五斗八升二合八勺六抄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按畝科則合算歸正比全書原額增出收零積餘米二勺四抄五撮零二共額米七千八百八十四石五斗八升三合一勺零
雍正七年丈量案內丈缺荒蕪共米七百一十一石

四斗八合八勺四抄零乾隆七年水沖失額米二十四石九斗八合八勺七抄零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情形事夏被水災失額米二百一斗六升八合九勺三抄零實徵米七千一百四十六石九升六合四勺五抄六撮零又雍正十三年額外開墾米七斗二升三合四勺一抄五撮零
以上額內額外共米七千一百四十六石八斗一升九合八勺七抄一撮零

另正米一石派里納船脚米七升盤脚米二升該米五百六石八斗

六升六合四抄內除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按畝科

算歸正收零尾米三勺八抄零實額米五百六石八斗六升五合六勺五抄零雍正七年丈量案內文缺荒蕪共米四十五石七斗三升三合三勺八抄零乾隆七年水災失額米一石六斗一合二勺八抄零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情形事夏被水災失額米一斗三升九合四勺三抄零實徵米四百五十九石三斗九升一合五勺五抄零又雍正十三年額外開墾米四升六合五勺五撮零
以上額內額外共米四百五十九石四斗三升八合五抄九撮一圭零

又康熙十一年奉戶部覆允總督蔡總漕帥楚撫董偏撫盧題爲籲申漕例等事一案將原載全書內前撫遲題允每正米一石加增貼耗米二斗仍照舊徵給該米一千一百二十六石三斗六升八合九勺八抄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按畝科算歸正收零尾米四抄四撮零二共額米一千一百二十六石三斗六升九合二抄四撮零雍正七年丈量案內文缺荒蕪共米一百一石六斗二升九合八勺四抄零乾隆七年水沖失額米三石五斗五升八合四勺一抄零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情形事夏被水災

失額米三斗九合八勺四抄零實徵米一千二十石
八斗七升九勺二抄二撮二圭零又雍正十三年額
外開墾米一斗三合三勺四抄五撮零

以上額內額外共米一千二十石九斗七升四合二
勺六抄七撮三圭零

解南本色正米六千四百三十二石八斗代編監利

縣正米一百一十石六斗四升二合八勺三抄七圭

每石耗米
二斗五升正耗共米八千一百七十九石三斗三合

五勺四抄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按畝科算歸正收

零尾米二勺三抄零二共額米八千一百七十九石

三斗三合七勺七抄九圭零除雍正七年丈量案內

丈缺荒蕪共米七百三十八石八勺五抄二撮零乾

隆七年水冲失額米二十五石八斗三升九合九勺

五抄零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情形事

夏被水災失額米二石二斗五升七撮零實徵米七

千四百一十三石二斗一升二合九勺六抄六圭又

雍正十三年額外開墾米七斗五升四勺五抄六撮

零

以上額內額外共米七千四百一十三石九斗六升

三合四勺一抄六撮零

另正米一石

派用納驢脚米一斗五升

該米九百八十一石五斗

一升六合四勺二抄奉文

每石折銀一兩

該折銀九百八十

一兩五錢一分六釐四毫零康熙三十年丈量案內

按畝科算歸正收零尾銀七絲一織零二共額銀九

百八十一兩五錢一分六釐四毫九絲一織零除雍

正七年丈量案內丈缺荒蕪共銀八十八兩五錢六

分一毫五忽零乾隆七年水冲失額銀三兩一錢七

毫九絲四忽零乾隆四十九年一件詳請題報被水

情形事夏被水災失額銀二錢七分九微零實徵銀

八百八十九兩五錢八分五釐五毫八絲九忽零又

雍正十三年額外開墾銀九分五絲四忽七微零

以上額內額外銀八百八十九兩六錢七分五釐六

毫四絲三忽零內以八錢充餉該銀七百一十一兩

七錢四分五毫一絲五忽零二錢給解役額銀一百

七十七兩九錢三分五釐一毫二絲八忽七微零

帶徵麂皮京項額銀八錢六分九釐四毫原開除人

丁並丈缺荒蕪及水災失額共銀一錢二分五釐一

毫二絲零實徵銀七錢四分四釐二毫七絲五忽零

又帶徵班價銀二十七兩除水災失額無徵銀一錢

一釐九毫二絲零實徵銀二十六兩八錢九分八釐

七絲九忽三微零

闔縣通其地丁條餉徵帶徵鹿皮京損湖洲雜課班
價等項共實徵銀二萬七千五百三十一兩一錢七
分一釐零

另派不准優免奉裁充餉實徵銀八十三兩五錢八
分八釐零除水災失額銀二錢九分二毫零實徵銀
八十三兩二錢九分八釐零

一雜稅

牙雜稅銀三十四兩六錢內除乾隆七年內為遵

旨議奏事案內裁除牙帖稅銀四兩又於乾隆二十六年
內頂補原裁并加增共徵牙稅銀六兩現共實徵銀
三十六兩六錢

新舊當舖四座

每座每年
納稅五兩

共徵稅銀二十兩

查當舖
係開歇

無常原無一
定理合登明

田房牛驢稅銀歷係儘徵儘解原無定額

回春錄

攸縣生員譚金聲爲虛捏墾糧奉

旨勅查抄錄歷詳卷案哀懇 都憲 題請開除公呈爲
遵

旨陳情泣

題 題 題 困事上年十月內

上諭朕見各省督撫題報開墾者紛紛不一。其實並未開
墾。不過將陞科錢糧飛洒於現在地畝之中。名爲開
墾。實屬加賦。非徒無益於地方。而并有累於百姓。嗣
蒙

允俞 親王大臣等密議覆奏大學士朱所奏愷切應如所請。

勅下各省督撫將丈量一事永行停止。捏勒首報者嚴行飭禁。其現在報墾墜科之田逐一確查。如果虛捏不實者。卽題請開除。毋得護過文飾。降

旨依議速行。業奉 督 撫兩憲仰體頒示備牌通飭在案。此誠普天率土億萬生靈清露遍洒之年。實攸邑窮陬僻壤億萬生靈白骨重肉之日也。攸屬荒徼山湊水湧石裂沙推崩潰靡常。溯明萬歷年間額載田地塘七千二百零頃。明末兵燹民竄田荒。我

朝定鼎招徠開墾難敷額數。康熙三十年清丈前令吳因不滿額遂於各都無主荒畝之處其少則以一報十多則以十報百甚且詭設地名混載荒數捏名無圖荒畝造冊抵敷。此攸邑虛捏不實之荒累所由起也。詎前 藩司董章職留任戴罪圖功將湖南荒缺田地詳請前 院憲趙題請開墾五十二年

欽差勘前令高初蒞攸邑不查荒額虛實惟憑三十年文冊所載無圖荒數除積年招報勸墾外存荒二千三百九十九頃零捏造首民認墾足額呈詞復造全墾詭名細冊申賈塞責遂至彙疏入告 部限五十九

年概從下則陞科。此攸邑虛捏不實之荒累所由成也。五十八年前令陳到任陞科。期迫檢查荒冊。多屬無圖。檢查墾冊。盡屬詭名。概將荒熟展請復丈。初則令民自丈。繼則按冊校丈。終則履畝抽丈。立法甚嚴。用法甚密。深山窮谷。搜索殆盡。除原徵熟糧叁萬叁千碩外。僅丈出久墾新墾未墾難墾荒熟田地塘捌百零頃。實缺額壹千伍百玖拾零頃。若將此缺額實情詳請題明。則攸邑虛捏不實之荒累。卽於一丈永除矣。無如陳令瞻徇上下。變法相蒙。將丈出捌百零頃之墾田。不遵

部議下則陞科之例。先照原則陞科。以一畝實墾之熟。捏抵三畝無圖之荒。勉敷認墾二千三百九十零頃。下則額征。此攸邑虛捏不實之荒累所由深也。聲等慮恐五年以後。再復原則。隨於康熙六十年以墾額雖定荒累難堪等事。泣呈前縣王陳諱溥同瀏陽縣後先通詳請題。永照下則。蒙前院憲王諱之樞批示。查五十二年認墾足額一案。

部議未有完過五年仍復原則之語。俟屆復則之年。再行酌奪在案。雍正三年。期屆復則。前院憲王諱朝思查核湖南所認全墾足額。實係照額攤加。坐報全

墾據瀏陽攸縣等縣詳明田土瘠薄辦賦維難類推
題明。概請永照下則陞科。當蒙

勅下部議覆。檄咨湖南認墾各州縣并瀏陽攸縣等縣。果
有田土瘠薄不能陞復原則之處。詳查分別造冊具
題。攸縣隨以墾額有不能不足之由。科則有不能再
復之故。匍呈各 上憲。蒙准飭縣申前 府憲沈諱
世屏彙詳內。看得攸縣實有三十年丈量前令捏造
無圖荒畝。以致縣額難敷。蒙前 藩憲朱諱綱批示。
據詳攸縣田土瘠薄辦賦維難。歷詳有案。查前卷案
相符。准照該府所議。永照下則核轉。復蒙詳委醴陵

縣主邵諱元龍履畝會勘無異。聲等復以墾額不能

全敷。科則不堪再復等事。泣懇據實詳覆。蒙前 藩

憲朱 照詳核請 院憲布 將攸縣虛捏無圖壹

千伍百玖拾零頃荒畝。題豁 院憲恐干 部駁飭

司將攸所認全墾貳千叁百玖拾零頃。照 部議瘠

薄例永照下則詳核具題。蓋欲明請懸攸復則之恩

隱豁無圖荒缺之累也。不意 部議攸縣認墾畝數

數倍別縣。駁委岳常道憲楊 臨攸查勘量為酌覆

聲等。被泣實墾則難再復。虛墾則無可復等事。具呈

立結領丈。殊輔行隨勘。鐵趙二令。亦效前董藩司圖

功故智。將攸縣缺額。頒文苦情。隱蔽不宣。捏以從前。官民作蔽。欺隱爲詞。朦稟前藩。憲朱。詳請前都。憲布。題參究擬。旋奉。

先帝痼疾民瘼。恩允。

部議。揀選賢員。將攸縣荒熟。秉公並丈。除足原額熟糧。外。其餘已墾田畝。照例復則。果係缺額。及老荒難墾者。取具勘丈官印結。院憲保題。請免。無奈攸縣實荒。缺額已多。虛墾捏報已久。民無欺隱。忽加欺隱之罪。對簿魂飛。官非抑勒。隱行抑勒之法。觸網胆裂。計圖苟免。仍肆虛捏。只得於康熙五十九年。丈過原未拋。

荒久經墾熟之田。伍千陸百陸拾玖頃。內捏增弓步。加出已墾老荒田地塘柴百玖拾柒頃。勘丈官曰。額未足也。勢窮計拙。又捏首民廬民墓。佔去田貳百伍拾捌頃零。悉求照則科糧。以克額數。勘丈官曰。廬墓認糧額無可足矣。始蒙出去印結。詳請前院憲王。保題歸結。文案陞科啞頂情。壅上聞於今九年矣。今忽捧讀。

上諭內所云。並未開墾。不過將陞科錢糧飛灑於現在地畝之中。及所。

免親王大臣奏議內所云。丈量一事。原以清界址。杜侵擾。

初非爲加賦計。而地方官奉行不善。故爲苛刻。以示
幹濟。甚且搜求熟田。弓口之多餘。以補報墾。無着之
數。抑勒自首。多以嚇詐。攤派報墾。供其虛捏。瑣悉紛
撓。以成清丈之名。爲自利自私地。此誠盛世君民痼
疾一體。如見肺肝。不禁捨天呼地。泣淚交流也。可憐
彼縣現在報墾陞科之民。其虛捏不實之故。初起於
前令吳額。缺無措。捏造無圖荒畝。繼成於前令高勘。
荒無措。捏認全墾足額。終深於前令陳墾。出無措。將
丈出墾田。先復原則。捏抵全墾。下則額賦。以致輔勘。
鐵趙二令。則難強民再復。遂朦稟作弊欺隱。致干叅

究。攸民懼法畏罪。抑勒難堪。痛思五十九年。至雍正
五年。只隔五載。已經一年三丈。搜盡山谷。寸壤靡遺。
案册可稽。今則弓步無可加。而捏認可加。新荒無可
墾。而捏載可墾。生民廬舍。照册科量。死民墳墓。計塚
輪賦。非不知飲淚剝膚。終竭骨中之髓。而甘心剗肉。
權醫眼前之瘡。傷矣哉。無土窮黎。既不能向空壤。而
少尋辦賦之子粒。難矣哉。守土職官。又豈能虧額。征
而稍寬。索命之桁楊。地盡力窮。天高聽遠。何意上厯
宸衷。畏洞悉民隱。軫恤民累。忽下

勅查。開除之命也。竒逢

都憲大人福星初耀。生佛重來。是敢錄案。縷陳。懇垂
憐民困已極。賞查前案。俯核。題請將雍正五年奉
文。丈清除實在田地伍千陸百陸拾玖頃。照則輸賦
外。其餘抑勒民間捏加弓步田柒百玖拾柒頃零。又
首可墾田玖拾柒頃零。又捏首廬墓佔去田貳百伍
拾捌頃零。地墾無田。冊報有糧。累及萬姓。累遺萬世。
破格開除。靜候。

恩命則攸民白骨重肉之日悉

都憲清露遍灑之年矣

計抄粘歷詳卷宗一冊呈覽

乾隆元年六月二十六日具呈奉

太子太保署理湖南撫都院高 批仰布政司查案確

議速詳報



